

股票代码：833677

股票简称：芯能科技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SUNORENTM / **芯能科技**
芯聚阳光 能燃希望

股票代码 833677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Solar Photovoltaic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年1月20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芯能惠民新能源有限公司，正式向居民家庭光伏产业进军，秉承着“惠及百姓，造福于民”的宗旨，让绿色环保的新能源走进千家万户。

2017年3月23日，公司隆重举行了与浙江大学硅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共建芯能科技科研工作站的签约仪式。此次合作旨在提高我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能力，建立具有优势互补的科技创新研究合作平台，形成“产、学、研”全方位校企合作科技创新机制，进一步提升校企双方技术交流与合作质量，增强双方的科技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2017年5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发布2017年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芯能科技作为2016年首批入选新三板创新层的公司，达到了股转系统公布的《分层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创新层维持标准，再度入围该名单。

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并于2017年5月4日领取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被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704号）后，已按照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提交了回复文件。

2017年12月，公司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3003161），认定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三年（发证时间为2017年11月13日）。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公司自2017年起连续三年（2017年至2019年）将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7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芯能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科洁	指	合肥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芯能	指	天津芯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能发电子	指	嘉兴能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科洁	指	广州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芯能	指	深圳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温岭芯能	指	温岭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芯能惠民	指	浙江芯能惠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岱山芯创	指	岱山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盐城科联	指	盐城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临海芯能	指	临海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乍浦芯创	指	嘉兴乍浦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义乌芯能	指	义乌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州科联	指	台州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诸暨芯能	指	诸暨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门科洁	指	海门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绍兴上虞	指	绍兴上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清芯能	指	德清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兴科联	指	嘉兴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桐乡科联	指	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宁茂隆	指	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指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利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炫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编号:天健审(2018)249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伏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行业。近年来,我国光伏产业遭受中美及中欧光伏贸易争端、竞争无序、低端产能过剩等不利因素影响,曾经面临较为严重的行业困难。因此,国家和地方政府密集出台产业振兴政策,推出了一系列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政策及配套实施细则。同时,国家在金融政策上对光伏产业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及政策性金融机构如银监会、国家开发银行等积极与行业主管部门合作,并依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精神出台了与太阳能产业相关的金融扶持政策。国家和地方政府在政策层面对光伏产业给予了重点扶持,对已建成的光伏电站提供3-20年不等的固定期限、固定标准的财政补贴,因此未来补贴政策的变动不会影响已建成电站的补贴水平。虽然目前主要行业相关政策如《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依然主张全力推进光伏行业发展,但是如果未来对于分布式光伏发电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有所减弱,例如下调或终止光伏发电的相关补贴、削减光伏发电装机计划、发电量不能按时上网、下调分布式光伏发电标杆上网电价等,则可能会对光伏行业及公司的新建电站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竞争加剧的风险	2014 年以来,随着国家一系列分布式光伏电站鼓励政策的推行,国内众多大型太阳能地面电站开发企业及部分光伏产品生产企业开始涉足分布式太阳能发电业务。此类竞争对手多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拥有雄厚的资金优势和丰富的地方资源。尽管公司在进入行业时间、开发经验以及综合服务能力方面均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竞争对手仍将对公司构成一定的威胁。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公司存在营业收入下降的风险。
外协生产模式的风险	近年来,在光伏行业整体产能相对过剩的背景下,公司合理利用行业内过剩产能,通过外协生产和外购方式,满足公司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客户的部分光伏组件等材料供应。通过有效的外协管理,公司采用外协生产模式能够降低经营成本,缩短公司向客户规划实施解决方案的周期,进而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2016 年,公司自有光伏组件生产线投产,外协模式比重逐渐降低,但仍有部分电池片或组件通过外协方式生产。若外协厂商未能按照所约定的规格、质量、数量、成本和时间等要求交付产品或提供劳务,公司声誉、客户关系及经营业绩等可能受到影响。因此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外协风险。
市场开拓风险	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公司已成功开拓了浙江、江苏、湖北、安徽、江西等地的市场,同时积极推进业务向全国范围发展。分布式光伏电站资源开发和业务拓展的核心在于优质工业屋顶资源的获取。在未来的业务拓展过程中,公司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各省市相异的地方产业政策,可能由于缺乏当地营销网络资源而受到地方保护主义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增加扩展市场地域范围和实现业务布局战略的难度,为公司带来市场开拓风险。
分布式电站运行相关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已经从原有的光伏产品生产企业升级发展成为产业链较为完整的以分布式为核心的清洁能源服务商,业务覆盖光伏产品制造、光伏电站开发及服务、电站自持运营等光伏产业链各环节。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分布式光伏电站解决方案、自持电站运营以及光伏产品生产三类。公司已将自持电站运营作为业务发展重点,不断增加相关投入,自持电站业务对于公司收入和利润的贡献将显著提升。与此同时,这一业务拓展也会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运营风险。
资金压力及融资风险	由于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开发需要大量的前期投入资金,所以公司在向全国范围扩张自持电站业务的过程中,需要将大量自有资金投入到电站投资建设中。如果公司资金规模及资金使用计划与实际运营投资的节奏出现较大的差异,则进一步业务扩张可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限制公司使用资金的用途和效率,提高融资压力和风险。
公司股票停牌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704 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根据《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布了《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5 日开

	市起暂停转让。目前,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704号)后,已按照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提交了回复文件。因目前公司IPO仍处于正常审核状态,公司股票在IPO审核期间将存在长期停牌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Solar Photovoltaic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芯能科技
证券代码	833677
法定代表人	张利忠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健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573-87393016
传真	0573-87393666/3006/3188
电子邮箱	xnkj@xinnengsolar.com
公司网址	http://www.xinnengsola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 3144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9日
挂牌时间	2015年9月30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分布式光伏解决方案提供、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以及光伏产品研发、制造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1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
实际控制人	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677231599U	否
注册地址	海宁市皮都路9号	否
注册资本	412,000,000.00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都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沃巍勇、黄加才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2018年1月15日起由协议转让改为集合竞价转让。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36,385,532.93	1,148,590,279.02	-18.48%
毛利率%	23%	2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383,515.44	77,712,764.08	49.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182,696.64	107,087,402.94	-1.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12%	10.6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95%	14.68%	-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0	4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95,254,461.51	1,681,249,347.92	30.57%
负债总计	1,176,259,259.83	781,398,661.68	50.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8,995,201.68	899,850,686.24	13.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7	2.18	13.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00%	38.7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58%	46.48%	-
流动比率	99.00%	138.00%	-
利息保障倍数	10.3000	22.970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48,546.85	-156,764,439.59	218.36%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4.00%	657.00%	-
存货周转率	306.00%	443.00%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57%	11.9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48%	-28.34%	-
净利润增长率%	49.98%	-35.18%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12,000,000	412,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55,966.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724.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61,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089,242.17
所得税影响数	888,423.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200,818.80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收入	3,256,114.06	3,235,111.18	2,629,437.40	2,487,595.50
营业外支出	1,278,760.32	1,238,214.05	-	-
资产处置收益	0.00	-19,543.39	0.00	141,841.90

注：以上追溯调整是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主要涉及以下事项：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增 2015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 141,841.90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141,841.90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2.88 元，营业外支出 40,546.27 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 19,543.39 元。

八、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以分布式光伏为核心的清洁能源服务商，主营业务包括分布式光伏解决方案、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以及光伏产品研发和制造。

分布式光伏解决方案主要为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者提供屋顶资源、电站所需硬件、并网支持及后续智能化运营和维护等服务；公司的自持电站业务通过自建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并从中获得稳定的发电相关收入；公司光伏产品的研发和制造主要包括晶体硅片等光伏产品的研发和制造业务。

分布式光伏解决方案的销售模式主要体现在屋顶资源开发及相关服务和光伏组件销售两大主要环节。屋顶资源开发是分布式光伏解决方案的核心之一。当前公司主要通过知识普及、项目及优惠政策宣讲、成功案例现场考察及预案设计、现场答疑等方式，说服屋顶业主参与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开发；公司在提供分布式光伏开发及服务时，采取了“服务+组件”的模式。因此除了向客户提供屋顶资源开发及相关服务，公司还会根据客户的需求，向客户销售光伏组件，以满足客户在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过程中对组件的需求。

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营主要是销售自持电站所发的电量。根据“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原则，在项目开发环节，公司会同屋顶资源业主签订能源管理合同，租赁屋顶资源的同时，约定光伏电站建成之后所发电量，优先按照一定的折扣供应屋顶资源业主使用。如果屋顶业主使用后尚有余电，则可将多余电量全额上网。

公司光伏产品制造业务通过向下游客户销售硅片及相关产品实现收入和利润。

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和国家政策的支持方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盈利的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末至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强大的优质工业屋顶资源开发能力

屋顶资源的获取是分布式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所需解决的核心问题之一。在行业发展初期，屋顶资源的业主对分布式电站尚显陌生，行业市场尚在培育过程中。对于屋顶业主来说，电站开发后的电费折让受益程度、屋顶建筑耗损、发电可靠性、电量计量准确性与电站安全等是其决定是否开发建设屋顶分布式电站的主要顾虑。部分屋顶资源业主基于上述顾虑，往往对于开发建设屋顶电站持抵触情绪，导致屋顶资源的开发难度很大。因此，成功获取建筑屋顶资源是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重点和难点。

为此，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屋顶资源开发部门，并组建专业的技术团队，通过一对一走访的形式，同时通过组织专业的上门宣讲、已竣工电站案例参观、业务推广活动以及组织参观成功运行案例等方式，向潜在的屋顶业主进行关于分布式电站的业务普及和技术培训，从多角度、多方面打消屋顶业主对于屋顶分布式电站的顾虑，并最终通过屋顶分布式电站的开发，实现投资方、建设方以及屋顶业主等多方的共赢。

对于拟建而未建的部分大型工业项目，因其具有较大规模的潜在屋顶资源，公司屋顶开发团队在该等项目立项阶段即开始介入进行推介，甚至参与厂房设计。及早介入工业项目开发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先于竞争对手及时锁定屋顶资源，同时也有利于确保目标屋顶满足和适应未来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各项设计和施工标准。在屋顶资源开发的整个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承服务至上的理念，以成熟可靠的服务赢取客户。

（2）品牌及经验优势

公司是目前国内较早从事分布式光伏开发的企业之一，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芯能”品牌已经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具体如下：1) 相对于行业内其他企业进入分布式太阳能发电服务行业较早，公司在屋顶资源获取、电站材料供应、并网支持服务以及电站运维等领域均已积攒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和技術实力，为以后新业务开拓和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 由于已成功实施了众多项目，公司在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方、地方电网、屋顶资源业主均享有较好的声誉，有助于公司未来新业务的开展。3) 自公司 2014 年开展分布式光伏开发及服务业务以来，公司已对该行业和业务模式有了更为深刻的理解和洞察，对行业的深入理解是公司未来能够抓住新业务机会的前提条件。

(3) 具有较为完整的分布式光伏产业链

公司具备较为完整的分布式光伏产业链，能够提供屋顶资源的获取、电站的实施过程监控、光伏组件等电站元器件的供应、协助电站并网以及运营维护等服务，从而极大地提高了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效率，加强了企业抗风险的能力。2016 年 5 月，公司光伏组件生产线建成投产，提高了分布式光伏开发过程中自有产品和服务的比重，进一步提升了电站开发效率和可控性，较大幅度降低电站开发成本，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除此之外，公司光伏产品制造业务还为公司目前分布式光伏电站综合服务的核心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有助于公司保证所供应产品的质量和供货周期。

(4) 突出的并网服务能力和电站运维能力

公司并网服务能力强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公司并网时间短。公司业务团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实力，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使得项目工期管理上形成了较高效率，缩短了项目的工期，从开发到并网周期一般在 3-6 个月左右；另一方面，由于分布式光伏发电并网个性化程度高，技术方案复杂，受屋顶面积、地方标准、电站规模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并网服务仍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公司能够在较短时间内高质高效的解决上述并网难题，保证了电站及早发电，从而为电站投资者和屋顶业主创造更多效益。

运维方面，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电站运维部，组建了专业维护检修团队，购置了分布式电站监控平台。目前公司已具备了较为丰富的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运营维护经验。经过多年的实践，目前公司对于电站运维的管控维护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① 公司拥有智能化的在线监控系统，能够对分布式电站进行在线实时、智能化监测，实现了对众多设备和检测点连续不间断的监控，并对关键设备运行效率、故障发生率等主要指标进行分析和评价；② 公司的电站运维管理系统拥有运行管理、用户管理、排班管理、日志管理、查询管理、标识编码等功能。监控系统可以提供完善的报警功能保证各种故障的及时发现、定位、报警和恢复，方便运行检修人员快速定位和排除故障；③ 公司的运维监控系统还具备大数据分析功能，能够记录历史运行数据，参数图形和报表，并通过大数据分析，找到发电量下降的原因，提高电站综合运行效率和发电量，为后期项目的设计与建设优化提供数据支撑。

(5) 人才及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较完善的光伏行业专业管理团队。该团队能够很好地将日常项目的执行与经营管理过程中经验加以总结，形成公司自有的项目数据资源，进而能够在后续业务开展过程中加以合理推广。经过多年的摸索，公司在分布式光伏领域已逐步建立起涵盖研发、生产、财务、市场营销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的现代科学管理体系，在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营管理经验。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7 年全年，公司围绕“聚焦分布式业务，巩固现有客户，拓展新客户，加大自持，紧跟产品技术发展”的业务发展战略，公司屋顶资源开发量成倍增长，分布式电站并网量和自持电站业务规模实现历史性突破；产品制造方面加大技术改造，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持续降低成本，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奠定了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1,581.71 万元，其中，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光伏发电（分布式电站投资运营/自持分布式电站）以及光伏产品分别实现收入 43,846.15 万元、11,828.30 万元和 35,907.2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7.88%、12.91% 和 39.21%，盈利能力较强的光伏发电收入比重持续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1,220.47 万元，降幅为 18.48%，主要是受 2017 年光伏产品市场行情波动较大及技改因素影响，本年光伏产品产销量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率为 23.44%，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入结构优化，毛利率较高的光伏发电业务收入比重上升；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3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9.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股份支付金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且随着研发技术的投入使用，研发费用降低，使净利润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19,525.45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0.5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自持电站的投资力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01,899.52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3.24%，主要系公司盈利持续增加和经营积累所致。

2017 年度，公司进一步梳理完善了内部管理流程和控制体系，优化了内部组织架构，公司业绩保持稳定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公司战略和资金实力，持续加大自持电站的投资力度，进一步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装机容量达到约 179 兆瓦，较上年同期末增加超过 200%。本年度光伏发电业务毛利率为 51.86%，该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二）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伏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行业。近年来，我国光伏产业遭受中美及中欧光伏贸易争端、竞争无序、低端产能过剩等不利因素影响，曾经面临较为严重的行业困难。因此，国家和地方政府密集出台产业振兴政策，推出了一系列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政策及配套实施细则。同时，国家在金融政策上对光伏产业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及政策性金融机构如银监会、国家开发银行等积极与行业主管部门合作，并依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精神出台了与太阳能产业相关的金融扶持政策。

国家和地方政府在政策层面对光伏产业给予了重点扶持，对已建成的光伏电站提供 3-20 年不等的固定期限、固定标准的财政补贴，因此未来补贴政策的变动不会影响已建成电站的补贴水平。目前主要行业相关政策如《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等都主张全力推进光伏行业发展。

分布式光伏主要利用经济较为发达地区闲置屋顶资源建设光伏电站，具有个性化、规模小、分散布局、就近发电、就近使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特点，是替代化石能源、发展清洁能源的主要方向之一。可有效解决地面集中式光伏电站存在的远距离输送导致的电损、土地占用、和弃光、弃电等问题。

分布式光伏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4 年-2017 年十多年的时间内，全国累计竣工的工业厂房仓库面积达 504,698.42 万平方米，如果上述屋顶有 50%可建成分布式光伏电站，则累

计可建成 252GW 的分布式电站，再加上每年新增屋顶可装机容量将远大于此数；从分布式发展比较成熟的国家来看，截至 2016 年，美国、日本、德国等国，分布式光伏电站占光伏电站总体规模比例分别为 73%、70%、36%，而我国这一比例为 13.3%，潜力巨大；国家在十三五规划中提出要大力发展分布式光伏，在十三五期末总装机容量达到 60GW，截至 2017 年 6 月末全国累计分布式装机容量仅约为 20GW。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09,142,734.24	14.08%	345,575,659.58	20.55%	-10.54%
应收账款	121,996,945.40	5.56%	228,852,095.12	13.61%	-46.69%
存货	260,603,462.12	11.87%	207,209,032.66	12.32%	25.77%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087,068,467.38	49.52%	481,509,634.86	28.64%	125.76%
在建工程	85,157,631.50	3.88%	108,002,507.68	6.42%	-21.15%
短期借款	68,120,000.00	3.10%	12,900,000.00	0.77%	428.06%
长期借款	175,869,400.00	8.01%	0.00	0.00%	-
应收票据	81,549,759.36	3.71%	119,268,351.40	7.09%	-31.62%
应付账款	360,597,375.72	16.43%	153,940,701.94	9.16%	134.24%
资产总计	2,195,254,461.51	-	1,681,249,347.92	-	30.5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2017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31.62%，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46.69%，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结构优化导致光伏产品收入下降，同时公司加大了回款力度。
- 2、固定资产：2017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较上年末上升 125.76%，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7 年增加自持电站投资，固定资产中光伏电站大幅增长。
- 3、应付账款：2017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上升 134.24%，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自持电站投资，配件和电池片等采购增加，使相应的应付账款余额增长。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36,385,532.93	-	1,148,590,279.02	-	-18.48%
营业成本	716,897,474.44	76.56%	905,421,631.96	78.83%	-20.82%
毛利率	23%	-	21%	-	-
管理费用	64,605,831.17	6.90%	130,237,164.33	11.34%	-50.39%
销售费用	3,889,946.27	0.42%	3,304,086.83	0.29%	17.73%

财务费用	9,852,956.74	1.05%	-1,306,737.81	-0.11%	854.01%
营业利润	145,851,123.08	15.58%	95,158,537.63	8.28%	53.24%
营业外收入	8,106,473.62	0.87%	3,235,111.18	0.28%	148.96%
营业外支出	401,523.67	0.04%	1,238,214.05	0.11%	-68.60%
净利润	116,383,515.44	12.43%	77,600,150.49	6.76%	49.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公司 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8.48%，营业成本较上年下降 20.82%，主要是受 2017 年光伏产品市场行情波动较大及技改因素影响，本年光伏产品产销量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减少。

2、管理费用：公司 2017 年管理费用较 2016 年下降 50.39%，主要是股份支付和研发费用较上年大幅下降所致。

3、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公司 2017 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较上年分别上升 53.24%和 49.98%，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度股份支付和研发费用较上年大幅降低，导致管理费用减少，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同步上升。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5,817,143.03	1,119,711,738.21	-18.21%
其他业务收入	20,568,389.90	28,878,540.81	-28.78%
主营业务成本	697,220,729.85	880,541,760.06	-20.82%
其他业务成本	19,676,744.59	24,879,871.90	-2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	438,461,494.27	47.82%	468,599,811.20	40.80%
光伏产品	359,072,681.67	38.35%	610,794,088.69	53.18%
光伏发电	118,282,967.09	12.63%	40,317,838.32	3.51%

按区域分类分析：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1、分布式光伏开发及服务**

在 2017 年和 2016 年该项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43,846.15 万元和 46,859.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7.82%和 40.80%。该业务的收入金额 2017 年较 2016 年基本保持稳定。

2、光伏产品

在 2017 年和 2016 年该项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35,907.27 万元和 61,079.4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35%和 53.18%。2017 年光伏产品收入较 2016 年下降 25,172.14 万元，降幅为 41.21%，主要是受 2017 年光伏产品市场行情波动较大及技改因素影响，光伏产品产销量下降。

3、光伏发电

在 2017 年和 2016 年该项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11,828.30 万元和 4,031.7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63%和 3.51%。光伏发电收入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也逐年增长。公司为

顺应光伏行业发展趋势，并根据自身战略和资金实力，在报告期内持续加大自持电站投资，具体分析如下：

(1) 鉴于分布式光伏自持发电业务具有投资收益长期稳定、闲置资源利用以及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等优势，目前光伏行业内主要企业均把自持电站发电业务作为其重点业务方向，加大自持发电已成为光伏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

(2) 公司在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明确了加大自持电站作为业务发展的战略方向，将根据自身资金实力持续增加自持电站的规模，获得长期稳定的发电收入和利润，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截至 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的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装机容量分别为 42MW 和 179MW，该业务发展迅速，将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增长的发电收入和发电利润。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运通[注 1]	134,517,006.44	14.37%	否
2	海宁开关厂有限公司[注 2]	95,079,732.44	10.15%	否
3	绍兴上虞智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66,879,848.91	7.14%	否
4	李婕琅、许新琴[注 3]	65,782,356.78	7.03%	否
5	浙江昂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49,354,898.93	5.27%	否
合计		411,613,843.50	43.96%	-

[注 1]：包含同一控制下的九江芯硕新能源有限公司、三门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宁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芜湖广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桐乡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善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平湖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芜湖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诸暨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台州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兴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嘉兴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绍兴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德清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14 家公司。

[注 2]：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三门智睿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台州智睿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

[注 3]：公司的实际客户为李婕琅、许新琴两位自然人同一控制下的海宁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桐乡智逸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嘉善智耀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9,948,461.54	10.27%	否
2	浙江中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99,761,787.29	10.25%	否
3	浙江昂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90,423,238.16	9.29%	否
4	开化县永旭贸易有限公司	54,504,221.03	5.60%	否
5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558,404.30	5.30%	否
合计		396,196,112.32	40.7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48,546.85	-156,764,439.59	21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70,162.68	-155,212,063.20	-13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01,720.42	81,284,657.17	205.84%

现金流量分析：

1、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218.36%，主要原因包括：（1）公司本期加大现金回款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长19,618.9万元；（2）因本期承兑汇票开具金额较上期有所减少，相应支付的票据保证金亦有所下降，同时，收回上期支付的大额承兑票据保证金。

2、2017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135.59%，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7年大力增加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使得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3、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205.84%，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7年增加银行借款，使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增长。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7年1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温岭芯能和芯能惠民，3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岱山芯创，4月注销全资子公司合肥科洁，6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临海芯能和盐城科联，7月注销全资子公司天津芯能，8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乍浦芯创，9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义乌芯能，10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台州科联，11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诸暨芯能以及分别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科洁以及深圳芯能，12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海门科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46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子公司。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和注销均为公司根据业务开发的实际情况进行权衡作出的正常经营决策。其中，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具体情况如下：

1、能发电子：营业收入40,606.48万元，净利润2,813.64万元。

2、海宁茂隆：营业收入2,021.89万元，净利润1,671.63万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

（五）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7,757,156.57	51,348,151.6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2%	4.4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5
本科以下	95	80
研发人员总计	99	8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4.41%	14.19%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7	2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3

注：37项专利中有10项专利的权利人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能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项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内部立项研发项目 18 项，主要围绕硅锭、硅片、组件、分布式光伏系统的新产品、新技术开展，其中申报省级科技新产品计划 2 项，省级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备案 3 项，取得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项，通过 4 件工业新产品鉴定，其中 3 件鉴定为国内领先，1 件国内先进。通过本年度的研究开发，公司在光伏产品制造、分布式光伏系统开发的技术水平与行业先进保持一致。

（六）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不适用

2、关键审计事项说明**（一）收入确认****1. 关键审计事项**

芯能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光伏产品和光伏发电业务，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93,638.55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十三（三）所述，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而各产品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不同且较复杂，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对公司的销售与收款循环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和控制测试程序；
- (2) 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 (3) 选择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面谈或电话访谈，核查销售业务的真实性；
- (4) 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其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
- (5) 采取抽样方式，去现场查看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与台账记载是否一致，其是否已并网投入使用；
- (6) 采取抽样方式，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验收单等文件，评估销售业务的真实性；
-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发货单、客户验收单、电费结算单等文件，评估产品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期间；
- (8) 抽测销售货款的银行进账单据，核对收款单位金额、日期与收款凭证是否一致，进而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二）长期资产减值**1. 关键审计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芯能科技公司固定资产和工程物资合计账面价值 109,906.95 万元(占总资产 50.07%)共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2,984.87 万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五(一)8、五(一)10。管理层于每年末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管理层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回收金额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判断与估计，例如对该资产市场价值的估计、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长期资产之可收回金额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实地查看和盘点长期资产，确定其数量，了解其使用情况、状态，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2) 查阅长期资产的购置合同、发票及产权证明资料，核实公司长期资产采购真实性及资产权属情况；
- (3) 与管理层和外部评估专家讨论，并获取外部注册评估师的评估报告，确定长期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的合理性与真实性；
- (4) 对公司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进行重新计算，复核减值金额的准确性；
- (5) 检查长期资产减值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增 2015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 141,841.90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141,841.90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2.88 元，营业外支出 40,546.27 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 19,543.39 元。

（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温岭芯能、芯能惠民、岱山芯创、临海芯能、盐城科联、乍浦芯创、义乌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诸暨芯能、台州科联以及海门科洁等 10 个全资子公司。所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以上子公司。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注销了合肥科洁、天津芯能、深圳芯能和广州科洁 4 个全资子公司。所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了以上子公司。

（九）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6 亿元和净利润 1.16 亿元，为社会、投资者创造了相对较高的财富价值，同时依法纳税，切实履行了企业作为社会人、纳税人的社会责任。公司通过大力开展分布式光伏业务，实现了闲置屋顶的资源利用、发电就地消纳，户用电站业务的开发让绿色环保的新能源走进千家万户，经过多年经营，公司累计并网发电分布式电站 680MW，节约标准煤约 27 万吨/年，每年减排 CO₂ 约 68 万吨/年，SO₂ 约 2 万吨/年，为推进社会的节能减排和实现能源的可持续发展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和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高毛利分布式电站投资业务规模迅速扩大，整体盈利和可持续经营能力显著增强；公司拥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与独立经营所需的各种资源，管理团队经验丰富，从组织上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属于光伏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光伏发电技术的开发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随着全球能源形势趋紧，光伏发电作为一种可持续的能源替代方式，于近年迅速发展，并首先在太阳能资源丰富的发达国家得到大面积的推广和应用。在国际市场和国内产业政策的拉动下，我国的光伏产业逐渐兴起，并迅速成为后起之秀，涌现了一大批优秀的光伏企业，带动了上下游企业的发展。

光伏产业的行业供求主要通过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进行传导。我国经济发展结构调整和能源结构调整的既定战略方向决定了我国对于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将持续推进，未来市场对于光伏电站及光伏产品等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光伏产品的市场供求状况先后经历了“产品供不应求—产能严重过剩—经产业整合后整体复苏”的产业周期，当前市场供求整体相对平稳。未来行业供求将会在国家政策扶持、外部市场回暖、供给侧改革及产业结构转型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整体保持平稳。

(1) 需求方面：全球减排任务倒逼能源结构调整，光伏市场需求增长稳定。

世界各国为实践在 2015 年巴黎气候大会上所达成的减排承诺，特别是我国政府主动承诺 2030 年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60%–65%。减排任务的倒逼使得各国将加速推进包括太阳能、风能或生物质能等在内的非化石能源的开发占比。而作为相对成熟的非化石能源技术，太阳能是未来清洁能源开发的主要发展方向。

随着太阳能消费占比的逐步提升，结合分布式光伏电站在开发建设上的优越性，未来分布式电站项目将加速铺开建设。光伏电站的加速建设不仅将带动硅片及光伏组件等光伏产品的需求，也将对后续电站联网运营、并网发电、日常维护等综合服务提出更高更广泛的需求。未来太阳能综合开发利用的业务市场将伴随光伏产业的整体发展而持续稳定增长。

(2) 供给方面：技术进步与供给侧改革加速行业供给水平的升级

光伏技术的进步与国家推动的供给侧改革，加速了行业供给水平的升级，未来行业内的低端产能将逐步被淘汰出市场，转而被优质、高效、低能耗以及高服务附加值的供给产能所填补替代。

随着技术的发展与进步，光伏产品的单位成本已明显的降低。这更加速了光伏产品的普及。结合上述供给侧改革带来的产业升级的正面效应，未来光伏产业将从当前产品生产、电站开发建设等相对分割的市场业态，逐渐过渡到业务的复合化，即对包括原料初加工、元器件生产、电站开发与并网方案设计、场地资源储备与整合、后期运营维护管理等在内的产业要素进行资源整合，并最终向用户或开发业主交付太阳能综合利用解决方案。

综上，未来光伏市场的供求变化趋势将保持供求规模稳定扩张，局部细分市场竞争加剧，高端技术及产品加速在全球范围内推广应用并带动行业整体增长的态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定位为以分布式光伏为核心的清洁能源服务商，将按照“聚焦分布式，巩固战略客户，拓展新客户，加大自持，紧跟产品技术发展”的业务发展战略。公司将持续优化业务机构，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分布式开发及服务方面，巩固京运通等战略客户，积极开拓中小投资主体市场（屋顶业主自投、传统企业主转型、有资金实力的个人、农户等），抢占新市场；在分布式电站投资及运营（自持分布式电站）方面，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资金实力，增加自持电站规模，打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安全垫”；在产品制造方面，紧跟技术发展趋势，提升生产效率和工艺水平，持续降低成本，视市场行情开展业务。公司将继续夯实分布式业务，进一步巩固在分布式领域的行业地位，随着国家电力改革的深入推进，公司将围绕分布式业务获取的客户群，向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方向延伸，利用成熟的储能技术、新能源汽车、互联网、云平台发展储能、节能、配售电等业务，将公司逐步打造成能源互联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根据公司既定的“聚焦分布式，巩固战略客户，拓展新客户，加大自持，紧跟产品技术发展”业务

发展战略，2018 年度经营管理重点如下：

(1) 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继续提升分布式项目开发及服务收入、分布式电站投资及运营发电收入在整体业务收入中占比，尤其是发电收入占比。紧跟分布式项目开发及服务客户变化情况，在保障战略客户的基础上，大力开拓中小投资主体市场，进一步优化此部分业务客户结构；根据资金状况，增加自持电站规模，通过发电收入获得稳定收益。

(2) 根据业务重点，优化组织和人员结构

经过多年在分布式领域深耕，公司在屋顶资源开发、电站建设监控以及电站建成发电运维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锻炼了一只有战斗力的队伍，但随着公司业务结构的不断优化，尤其是自持电站的规模不断增加且区域相对分散，为电站建成后的客户服务提出了新的要求，为顺应这一变化，公司将在组织结构方面进一步调整优化，并加强人员，确保向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

(3) 持续研发，内部挖潜，降本增效

根据分布式行业产业链发展趋势，公司将以技术（研发）中心为依托，整合浙江大学硅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外部研发资源，从硅片、组件到应用端（分布式电站）持续研发，通过技术进步提高发电效率，降低单位成本；在内部挖潜方面，进一步优化、完善内控体系，提升管控水平，从原材料把控、生产过程管理以及产品端工艺技术改进，降低成本，提升效益。

(4) 优化营销网络，巩固市场份额，拓展全国业务

经过近几年发展，公司通过设立项目公司在浙江区域已具有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布局，并以此奠定了公司在分布式领域的行业地位，在此基础上，公司业务逐步走向全国，公司一方面将依托开展分布式业务项目公司，在项目公司所在区域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将凭借在分布式行业的地位和口碑，在全国具备分布式项目开发条件的省域，布局营销网络，扩大市场份额。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参见“第四节 五、风险因素”。

五、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为 43.96%，相比于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3.56%和 85.77%，公司客户集中度大幅降低。同时，随着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自持力度的不断加大以及在巩固京运通等战略客户的基础上，公司将积极开拓中小投资主体市场（屋顶业主自投、传统企业主转型、有资金实力的个人、农户等），公司的客户结构将会得到持续优化，客户集中度将会进一步降低。未来，客户集中的问题将不再是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当前，在客户集中度问题得到大幅改善的情况下，公司经营管理上依然面临以下持续存在的风险：

1、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伏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行业。近年来，我国光伏产业遭受中美及中欧光伏贸易争端、竞争无序、低端产能过剩等不利因素影响，曾经面临较为严重的行业困难。因此，国家和地方政府密集出台产业振兴政策，推出了一系列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政策及配套实施细则。同时，国家在金融政策上对光伏产业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及政策性金融机构如银监会、国家开发银行等积极与行业主管部门合作，并依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精神出台了与太阳能产业相关的金融扶持政策。

国家和地方政府在政策层面对光伏产业给予了重点扶持，对已建成的光伏电站提供 3-20 年不等的固定期限、固定标准的财政补贴，因此未来补贴政策的变动不会影响已建成电站的补贴水平。虽然目前主要行业相关政策如《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依然主张全力推进光伏行业发展，并且国家发改委明确表示分布式光伏发电补贴标准不作调整，以示对于分布式光

光伏发电的鼓励。但是，如果未来对于分布式光伏发电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有所减弱，例如下调或终止光伏发电的相关补贴、削减光伏发电装机计划、发电量不能按时上网等，则可能会对光伏行业及公司的新建电站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研究国家产业政策动态，提高对产业政策变化的预见性，及时作出经营调整。

2、竞争加剧的风险

2014 年以来，随着国家一系列分布式光伏电站鼓励政策的推行，国内众多大型太阳能地面电站开发企业及部分光伏产品生产企业开始涉足分布式太阳能发电业务。此类竞争对手多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拥有雄厚的资金优势和丰富的地方资源。尽管公司在进入行业时间、开发经验以及综合服务能力方面均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竞争对手仍将对公司构成一定的威胁。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公司存在营业收入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对于该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已经从整体产业布局出发制定整体发展战略，在立足分布式业务核心的基础上，形成以分布式项目解决方案及配套光伏产品销售与自持电站和谐发展的局面，强化公司的竞争力。同时做好市场调研，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强化屋顶资源的开拓力度，把成功的经验复制到浙江省其他区域乃至外省，以综合实力的提升来应对行业竞争的加剧。

3、外协生产模式的风险

近年来，在光伏行业整体产能相对过剩的背景下，公司合理利用行业内过剩产能，通过外协生产和外购方式，满足公司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客户的部分光伏组件等材料供应。通过有效的外协管理，公司采用外协生产模式能够降低经营成本，缩短公司向客户规划实施解决方案的周期，进而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

2016 年，公司自有光伏组件生产线投产，外协模式比重逐渐降低，但仍有部分电池片或组件通过外协方式生产。若外协厂商未能按照所约定的规格、质量、数量、成本和时间等要求交付产品或提供劳务，公司声誉、客户关系及经营业绩等可能受到影响。因此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外协风险。

应对措施：减少外协生产的规模，优化外协供应商管理体系，动态地考察外协合作厂家的风险，充分掌握电池组件等外协商品的生产质量和供货周期，降低外协合作模式的风险。

4、市场开拓风险

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公司已成功开拓了浙江、江苏、湖北、安徽等地的市场，同时积极推进业务向全国范围发展。分布式光伏电站资源开发和业务拓展的核心在于优质工业屋顶资源的获取。在未来的业务拓展过程中，公司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各省市相异的地方产业政策，可能由于缺乏当地营销网络资源而受到地方保护主义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增加扩展市场地域范围和实现业务布局战略的难度，为公司带来市场开拓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未来公司业务向国内其他地区的不断扩张，公司经营规模与业务半径将持续增加，以子公司为代表的异地分支机构将逐步增多，公司跨区域经营的管理成本将显著提高。因此，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完善对分支机构的评价及激励机制，同时积极引入熟悉区域市场、了解行业运作规律的业务骨干及管理人才，持续提升分支机构管理效率。

5、分布式电站运行相关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已经从原有的光伏产品生产企业升级发展成为产业链较为完整的以分布式为核心的清洁能源服务商，业务覆盖光伏产品制造、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电站自持运营等光伏产业链各环节。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分布式光伏电站解决方案、自持电站运营以及光伏产品生产三类。公司已将自持电站运营作为业务发展重点，不断增加相关投入，自持电站业务对于公司收入和利润的贡献将显著提升。与此同时，这一业务拓展也会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运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的投入力度，全力推动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创新，建立起较高水平的企业管理和内控制度，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战略眼光，把握市场机遇，突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6、资金压力及融资风险

由于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开发需要大量的前期投入资金，所以公司在向全国范围扩张自持电站业务的过程中，需要将大量自有资金投入于电站投资建设中。如果公司资金规模及资金使用计划与实际运营投资的节奏出现较大的差异，则进一步业务扩张可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限制公司使用资金的用途和效率，提高融资压力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提高公司的授信额度，同时公司拟通过公开发行股票的形式募集资金，以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新增公司股票停牌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704 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根据《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布了《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目前,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704 号)后,已按照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提交了回复文件。因目前公司 IPO 仍处于正常审核状态,公司股票在 IPO 审核期间将存在长期停牌的风险。

应对措施：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 5 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由于芯能科技股票暂停转让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六）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28,0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16,0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22,6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38,0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接受关联方担保	39,0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接受关联方担保	20,0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接受关联方担保	14,5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嘉兴科联接受关联方担保	12,09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临海芯能接受关联方担保	10,53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德清芯能接受关联方担保	7,98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张利忠	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接受关联方担保	4,500,000.00	是	2017年8月7日	2017-071
总计	-	213,2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20日向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应各银行要求，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利忠、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人民币10,460.00万元。（其中公司接受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的无偿最高额28,000,000元的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剩余借款1,000,000元；公司接受关联方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的无偿最高额38,000,000元的担保，公司实际借款额为25,000,000元。）

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同时对公司2017年7月21日至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预计需要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拟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利忠、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事项进行了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上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关联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会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八）股权激励情况

2017年1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对原公司总经理刘沛涛所持股权激励股份1,344万股予以调整，刘沛涛继续持有公司130万股股票，剩余股票以事先约定的价格分别向张利忠（实际控制人）、张健、孟凡强、陈建军、肖育辉、谭贤友转让614万股、140万股、140万股、140万股、140万股和40万股。鉴于刘沛涛作为原总经理在离职半年不能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且依据原《认购协议》其所持股票自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因此刘沛涛与上述股权受让方分别签署《关于刘沛涛所持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相关权益安排之协议书》对上述安排进行具体约定。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新聘关键管理人员孟凡强被授予的140万股股份，按照本次授予日与2016年1月股权激励授予时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61,000.00元。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以及股东张利忠及戴建康对担保事项做出了承诺，且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不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质押	224,031,918.88	10.2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1,190,904.50 元、未开立承兑汇票质押的定期存款定期存款 10,000,000.00 元、质押的电费担保存单 1,841,014.38 元,以及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 元。
应收票据	质押	71,415,268.75	3.25%	为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抵押	334,241,736.83	15.23%	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和公司开立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抵押	17,192,116.55	0.78%	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和公司开立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
工程物资	抵押	1,173,649.57	0.05%	为公司的银行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总计	-	648,054,690.58	29.52%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其中工程物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抵押详情如下：

类别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比例
工程物资	单晶炉	抵押	1,173,649.57	0.05%
固定资产	光伏电站	抵押	208,972,468.87	9.52%
	机器设备	抵押	87,357,744.60	3.98%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89 号	抵押	37,911,523.36	1.73%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90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91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92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93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94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7495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84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85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86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87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88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89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90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91 号	抵押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44492 号	抵押		
无形资产	海国用（2012）第 00918 号	抵押	17,192,116.55	0.78%
	海国用（2012）第 00919 号	抵押		
	海国用（2012）第 01512 号	抵押		
合 计			352,607,502.95	16.06%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9,702,665	60.61%	0	249,702,665	60.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986,665	14.32%	0	58,986,665	14.32%
	董事、监事、高管	7,000,000	1.70%	-108,000	6,892,000	1.6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2,297,335	39.39%	0	162,297,335	39.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3,573,335	29.99%	0	123,573,335	29.99%
	董事、监事、高管	36,932,000	8.96%	0	36,932,000	8.96%
	核心员工	1,792,000	0.43%	0	1,792,000	0.43%
总股本		412,000,000	-	0	41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6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69,920,000	0	69,920,000	16.97%	44,613,335	25,306,665
2	张利忠	49,280,000	0	49,280,000	11.96%	36,960,000	12,320,000
3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76,000	0	44,276,000	10.75%	0	44,276,000
4	张震豪	28,560,000	0	28,560,000	6.93%	16,800,000	11,760,000
5	戴建康	28,000,000	-108,000	27,892,000	6.77%	21,000,000	6,892,000
6	张文娟	25,200,000	0	25,200,000	6.12%	16,800,000	8,400,000
7	刘沛涛	13,440,000	0	13,440,000	3.26%	13,440,000	0
8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	12,600,000	0	12,600,000	3.06%	8,400,000	4,200,000
9	海宁瑞君	8,885,000	0	8,885,000	2.16%	0	8,885,000

	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0	西藏瑞东 财富有限 责任公司 -海宁象 屿瑞杉投 资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6,883,000	0	6,883,000	1.67%	0	6,883,000
合计		287,044,000	-108,000	286,936,000	69.65%	158,013,335	128,922,665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利忠、张文娟系夫妻关系，其子为张震豪，同时，张利忠系芯能科技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5月5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芯能科技的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时采取一致行动，上述三人对芯能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命均具实质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张利忠持有正达经编90%的股权，张文娟持有正达经编10%的股权，张震豪持有乾潮投资51.2%的股权；张文娟持有乾潮投资12.8%的股权，正达经编持有乾潮投资36%的股权。

海宁瑞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海宁象屿瑞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除上述关系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1,200万元，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直接持有并通过法人股东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共计45.04%的公司股份。张利忠与张文娟属夫妻关系，张利忠与张震豪属父子关系，张文娟与张震豪属母子关系，张利忠、张文娟、张震豪于2013年5月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本公司的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时采取一致行动，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张利忠：196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12月上海交通大学现代企业EMBA总裁研修班结业，2012年3月任海宁市12届政协委员，海宁光伏协会常务副会长。1995年3月前任丁桥卢湾电器五金厂厂长；1995年3月至2000年12月任海宁市利忠实业公司董事长；2001年1月至2008年7月任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1年9月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4月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11月28日至今兼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3年，自2015年4月3日至2018年4月2日。

(2) 张文娟：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海宁市广播电

视大学经济管理专业，中专学历。1988年7月至1990年9月就职于海宁市沪宁袜厂，任主办会计；1990年10月至1995年2月就职于海宁市方达皮件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1995年3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海宁市利忠实业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0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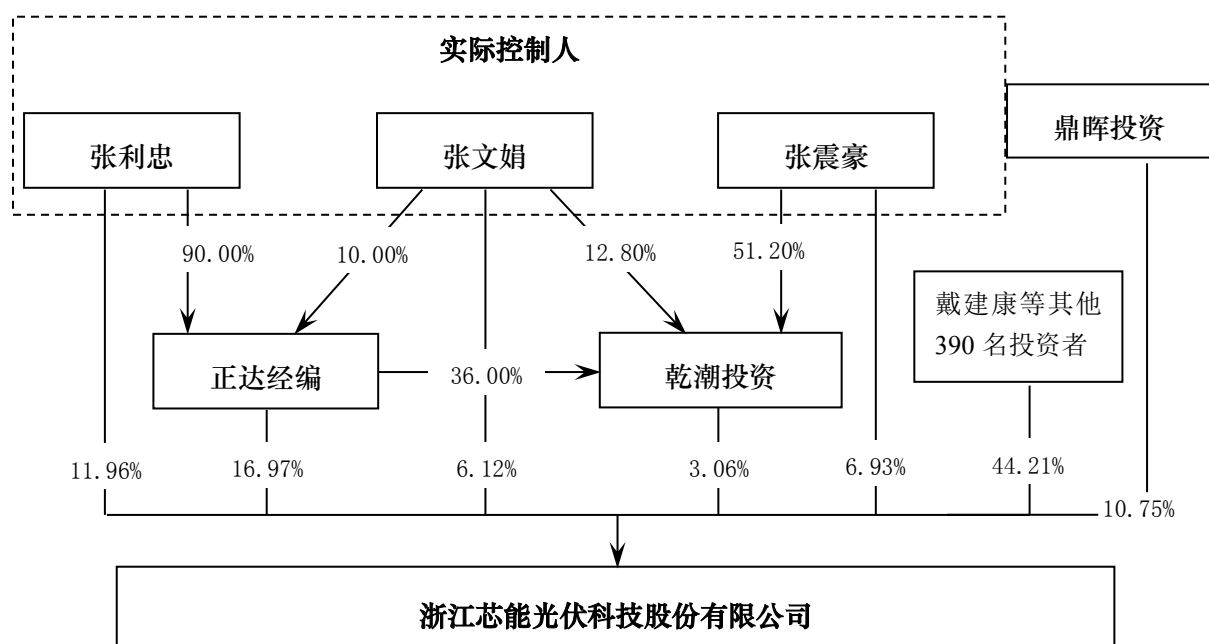
(3) 张震豪：199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就读于英国伦敦大学皇家霍洛威学院数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读于英国布鲁内尔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2015年9月至2016年11月30日，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12月1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情况与控股股东情况一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及实际控制人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5月10日	2016年6月29日	6.78	44,276,000	300,191,280.00	0	0	0	1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主要用于自建分布式光伏电站、补充流动资金等，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 不适用

五、间接融资情况

√ 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30,000,000.00	5.67%	2016.3.21-2019.3.20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30,000,000.00	6.53%	2017.4.7-2018.4.6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4,200,000.00	6.09%	2017.4.17-2018.4.13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2,100,000.00	6.09%	2017.4.17-2018.4.13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1,000,000.00	6.09%	2017.5.9-2018.5.8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2,600,000.00	6.09%	2017.7.13-2018.5.8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2,600,000.00	6.09%	2017.5.11-2018.5.9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0,900,000.00	6.09%	2017.5.15-2018.5.14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1,040,000.00	6.09%	2017.5.22-2018.5.17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0,260,000.00	6.09%	2017.6.1-2018.5.21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8,700,000.00	6.09%	2017.6.6-2018.6.5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9,000,000.00	6.09%	2017.11.13-2018.6.5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1,300,000.00	6.09%	2017.6.8-2018.6.6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1,300,000.00	6.09%	2017.8.7-2018.6.6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28,000,000.00	6.32%	2017.1.12-2018.1.11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25,000,000.00	4.79%	2017.2.13-2018.2.9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16,000,000.00	5.94%	2017.5.27-2022.5.26	否
银行贷款	芯能科技	22,600,000.00	5.94%	2017.6.13-2022.6.12	否
银行贷款	绍兴上虞	39,000,000.00	6.27%	2017.8.31-2022.8.30	否
银行贷款	绍兴上虞	4,500,000.00	6.27%	2017.10.9-2022.8.25	否
银行贷款	绍兴上虞	20,000,000.00	6.27%	2017.10.9-2022.8.30	否
银行贷款	绍兴上虞	14,500,000.00	6.27%	2017.10.9-2022.8.30	否
银行贷款	德清芯能	7,980,000.00	6.27%	2017.10.9-2022.10.8	否
银行贷款	嘉兴科联	12,090,000.00	6.27%	2017.10.9-2022.10.8	否
银行贷款	临海芯能	10,530,000.00	6.27%	2017.10.9-2022.10.8	否
银行贷款	桐乡科联	36,000,000.00	6.70%	2017.10.9-2021.12.22	否
银行贷款	海宁茂隆	20,000,000.00	6.65%	2017.5.8-2022.5.7	否
银行贷款	嘉兴芯能	20,000,000.00	6.65%	2017.6.1-2022.5.31	否
银行贷款	能发电子	100,000.00	5.67%	2017.9.26-2018.9.25	否
银行贷款	能发电子	100,000.00	5.67%	2017.12.27-2018.12.26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5,998,400.00	-	2017.7.20-2018.1.2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4,000,000.00	-	2017.8.4-2018.2.4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6,270,597.55	-	2017.8.8-2018.2.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380,689.33	-	2017.8.17-2018.2.17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463,889.70	-	2017.8.29-2018.2.2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771,560.16	-	2017.9.7-2018.3.7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952,276.00	-	2017.9.14-2018.3.14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9,180,539.67	-	2017.9.14-2018.9.14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7,000,000.00	-	2017.11.16-2018.5.16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000,000.00	-	2017.11.22-2018.5.22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8,871,155.15	-	2017.1.20-2018.1.2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00,000.00	-	2017.1.21-2018.1.21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833,802.00	-	2017.1.22-2018.1.22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000,000.00	-	2017.1.24-2018.1.24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91,566.45	-	2017.3.7-2018.3.7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50,000.00	-	2017.3.17-2018.3.17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260,960.00	-	2017.3.23-2018.3.23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050,281.30	-	2017.4.29-2018.4.29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4,694,365.92	-	2017.5.4-2018.5.4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397,192.00	-	2017.5.11-2018.5.11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166,662.40	-	2017.6.7-2018.6.7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760,572.00	-	2017.6.28-2018.6.2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175,882.40	-	2017.7.5-2018.7.5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06,000.00	-	2017.7.10-2018.7.1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00,000.00	-	2017.7.10-2018.1.1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19,400.00	-	2017.7.21-2018.1.21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31,979.90	-	2017.7.28-2018.1.2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00,000.00	-	2017.7.28-2018.7.2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3,068.54	-	2017.8.1-2018.2.1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26,370.00	-	2017.8.24-2018.2.24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9,000.00	-	2017.8.25-2018.2.25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936,280.00	-	2017.8.30-2018.2.2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50,000.00	-	2017.8.30-2018.8.3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641,203.55	-	2017.9.21-2018.3.21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500,000.00	-	2017.10.16-2018.4.16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3,000,000.00	-	2017.10.26-2018.4.26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8,000,000.00	-	2017.10.30-2018.4.3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57,750.00	-	2017.11.8-2018.5.8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875,000.00	-	2017.11.30-2018.5.30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207,529.60	-	2017.12.22-2018.6.22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062,084.00	-	2017.12.22-2018.12.22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5,000,000.00	-	2017.12.26-2018.6.26	否
银行承兑	能发电子	1,111,062.96	-	2017.12.29-2018.6.2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7,377,000.00	-	2017.7.7-2018.1.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8,710,000.00	-	2017.7.12-2018.1.12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688,136.85	-	2017.7.24-2018.1.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6,588,000.00	-	2017.8.1-2018.2.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6,000,000.00	-	2017.8.25-2018.2.2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1,768,275.45	-	2017.9.7-2018.3.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0,129,082.71	-	2017.9.14-2018.3.1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864,486.70	-	2017.9.21-2018.3.2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997,008.10	-	2017.10.11-2018.4.1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414,501.61	-	2017.10.17-2018.4.1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8,154,000.00	-	2017.10.19-2018.4.1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254,000.00	-	2017.11.2-2018.5.2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200,000.00	-	2017.3.23-2018.3.2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000,000.00	-	2017.9.11-2018.9.1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20,840.00	-	2017.9.21-2018.9.2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6,000,000.00	-	2017.9.21-2018.3.2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252,178.65	-	2017.10.12-2018.10.1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823,357.50	-	2017.10.19-2018.10.1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059,337.50	-	2017.10.30-2018.10.3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900,000.00	-	2017.11.2-2018.5.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932,220.00	-	2017.6.27-2017.6.2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000,000.00	-	2017.11.7-2018.5.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423,255.50	-	2017.11.16-2018.5.16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8,443,222.00	-	2017.11.23-2018.5.2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046,652.80	-	2017.11.23-2018.11.2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926,250.00	-	2017.1.4-2018.1.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690,825.50	-	2017.1.16-2018.1.16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850,000.00	-	2017.1.22-2018.1.22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0,672,996.00	-	2017.1.24-2018.1.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55,512.00	-	2017.2.28-2018.2.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000,000.00	-	2017.3.17-2018.3.1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400,000.00	-	2017.3.17-2018.3.2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546,830.40	-	2017.4.28-2018.4.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602,289.00	-	2017.5.3-2018.5.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736,497.00	-	2017.5.19-2018.5.1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55,430.00	-	2017.6.5-2018.6.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801,490.00	-	2017.6.15-2018.6.1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0,000.00	-	2017.6.21-2018.6.2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09,144.00	-	2017.6.28-2018.6.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03,296.00	-	2017.6.28-2018.6.2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6,000.00	-	2017.7.3-2018.1.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86,400.00	-	2017.7.3-2018.7.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78,000.00	-	2017.7.7-2018.1.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68,200.00	-	2017.7.10-2018.7.1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38,373.24	-	2017.7.11-2018.1.1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307,296.60	-	2017.7.15-2018.7.1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630,000.00	-	2017.7.28-2018.1.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93,908.00	-	2017.7.28-2018.7.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02,670.00	-	2017.8.8-2018.8.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362,784.00	-	2017.8.9-2018.8.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63,000.00	-	2017.8.14-2018.2.1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824,380.00	-	2017.8.15-2018.2.1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21,130.00	-	2017.8.17-2018.8.1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75,000.00	-	2017.8.23-2018.2.2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112,103.31	-	2017.8.24-2018.2.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45,350.00	-	2017.8.24-2018.8.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640,000.00	-	2017.8.25-2018.2.2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00,000.00	-	2017.8.30-2018.2.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250,000.00	-	2017.8.30-2018.8.3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08,535.00	-	2017.9.5-2018.3.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091,480.00	-	2017.9.5-2018.9.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76,564.70	-	2017.9.13-2018.9.1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50,000.00	-	2017.9.13-2018.3.1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57,538.48	-	2017.9.14-2018.3.1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161,018.67	-	2017.9.29-2018.3.2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8,000.00	-	2017.10.11-2018.4.1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45,380.00	-	2017.10.13-2018.10.1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7,711.08	-	2017.10.23-2018.4.23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771,679.95	-	2017.10.24-2018.10.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55,118.95	-	2017.10.24-2018.4.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8,000.00	-	2017.10.26-2018.4.26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405,341.00	-	2017.10.31-2018.10.3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682,903.75	-	2017.10.31-2018.4.3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877,055.90	-	2017.11.2-2018.5.2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94,092.50	-	2017.11.8-2018.11.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67,900.00	-	2017.11.8-2018.5.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648,994.90	-	2017.11.17-2018.11.1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83,260.00	-	2017.11.21-2018.5.2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14,400.00	-	2017.11.24-2018.5.24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0,000.00	-	2017.11.28-2018.5.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78,891.25	-	2017.12.6-2018.12.6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134,480.00	-	2017.12.6-2018.6.6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30,000.00	-	2017.12.7-2018.6.7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0,260.00	-	2017.12.8-2018.1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474,888.75	-	2017.12.11-2018.12.11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2,210,736.25	-	2017.12.19-2018.12.19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3,208,000.00	-	2017.12.20-2018.6.20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6,500,000.00	-	2017.12.22-2018.6.22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511,272.86	-	2017.12.22-2018.12.22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7,395,000.00	-	2017.12.25-2018.6.2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529,111.85	-	2017.12.25-2018.12.25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71,152.50	-	2017.12.28-2018.12.28	否
银行承兑	芯能科技	171,173.51	-	2017.12.28-2018.6.28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1,437,491.20	-	2017.7.6-2018.1.6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1,793,377.28	-	2017.7.24-2018.1.24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2,000,000.00	-	2017.8.11-2018.2.11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608,320.00	-	2017.8.18-2018.2.18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3,252,133.85	-	2017.9.6-2018.3.6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9,526,650.89	-	2017.10.11-2018.4.11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903,700.00	-	2017.11.6-2018.5.6	否
银行承兑	海宁茂隆	1,367,824.04	-	2017.12.22-2018.6.22	否
合计	-	885,347,270.11	-	-	-

注：上述间接融资中部分银行借款报告期末借款余额已经为0。

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六、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 适用

由于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和运营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考虑到未来生产经营安排、投资规划以及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用于自持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投资和运营以及公司日常流动资金的支出，使用比例及金额以公司根据具体业务实际支出为准，故本年度公司利润拟暂不分配、暂不转增。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万元)
张利忠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9	EMBA 研修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115.25
戴建康	董事	男	55	EMBA 研修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
章竞前	董事	男	66	大专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48.29
王国盛	董事	男	40	硕士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
杨金观	董事	男	55	硕士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12.00
李宪铎	董事	男	61	博士	2016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12.00
罗小洋	董事	男	42	硕士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11.27
褚建新	监事会主 席	男	65	中专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29.28
叶莉	监事	男	49	大专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18.11
钱鹏飞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30	大专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16.63
金治明	常务副总 经理	男	53	大专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31.65
张健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	男	44	本科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27.74
孟凡强	财务总监	男	40	硕士	2016 年 3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25.65
陈建军	副总经理	男	34	本科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25.45
钱其峰	副总经理	男	38	本科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	25.92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张利忠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注：公司戴建康董事和王国盛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 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 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张利忠	董事长、总经 理	49,280,000	0	49,280,000	11.96%	0
戴建康	董事	28,000,000	-108,000	27,892,000	6.77%	0

章竞前	董事	700,000	0	700,000	0.17%	0
褚建新	监事会主席	336,000	0	336,000	0.08%	0
叶莉	监事	112,000	0	112,000	0.03%	0
钱鹏飞	职工代表监事	112,000	0	112,000	0.03%	0
金治明	常务副总经理	336,000	0	336,000	0.08%	0
张健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336,000	0	336,000	0.08%	0
陈建军	副总经理	336,000	0	336,000	0.08%	0
钱其峰	副总经理	224,000	0	224,000	0.05%	0
合计	-	79,772,000	-108,000	79,664,000	19.3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研发技术人员	104	98
生产人员	445	315
管理人员	61	81
销售人员	20	20
其他人员	57	85
员工总计	687	599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5
本科	66	74
专科	114	114
专科以下	503	406
员工总计	687	59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方面的调整，员工人数略有减少。
- 2、在员工培训方面，公司注重对员工多层次培训，对新入职员工进行“三级培训”，帮助新员工了解公司概况，学习公司规章制度，熟悉业务知识和工作流程。同时注重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为提升中高层员工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开展《MTP 中高层管理技能提升训练》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提升一线员工现场管理能力，又举办了班组长以上人员参加的《TWI 班组训练》培训。通过多层次培训，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有了明显提升。

- 3、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了薪酬结构，强化了目标管理，建立了个人业绩与薪酬紧密联动机制，提升了管理效能，推动公司进步。
- 4、公司按规定缴纳各类社保，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肖育辉	总经理助理兼制造事业部总经理	224,000
施雪萍	总经理助理	224,000
潘伟戢	总经理助理兼电站事业部副总经理	224,000
雷阳	户用电站事业部市场总监	112,000
徐国华	电站事业部电站开发大区总监	112,000
裘永恒	制造事业部副总经理	112,000
花罡	财务部副经理	112,000
姚戴凤	财务部资金主管	112,000
朱晴峰	电站事业部电站开发大区总监	112,000
谭贤友	电站事业部副总经理	112,000
沈千红	人事行政部经理	112,000
潘程强	销售部主管	112,000
张建琴	制造事业部仓库主管	112,00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适用

公司光伏产品制造业务所处行业为光伏行业中的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该领域的行业划属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8；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该领域的行业归属为“C38制造业-3825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本公司产品和服务所处行业与光学技术、微电子技术、材料技术、电路设计与控制技术、加工工艺技术以及相应的检测技术等多项技术领域密切相关，在相关光伏电站竣工投产后，其后期的运营维护和综合调度管理与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统计及应用等技术等新兴领域的技术相互依存度较高。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演进，光伏技术与前述各项技术相互依存，相互促进。无论在技术应用领域广度上还是在技术发展深度上，本行业都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特别是作为未来清洁能源生产与应用的基础行业，本行业成为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和支持发展的高新技术行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公司属于光伏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五条规定，“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对全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实施统一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

国家发改委下设能源局，负责推进能源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组织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能源行业的能源节约、能源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工作。商务部负责行业流通领域内的相关事务管理。行业发电的电力调度权在国家电网公司，由该公司在各地的分支机构具体负责处理发电并网事宜。

（二）行业主要监管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业务规范

2009年12月26日，国家颁布了修订的《可再生能源法》，规定“国家将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列为能源发展的优先领域，通过制定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总量目标和采取相应措施，推动可再生能源市场的建立和发展。”“国家鼓励单位和个人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供热采暖和制冷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等太阳能利用系统。”

2013年2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修订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公司的业务属于鼓励类第十九类“轻工”之“18、先进的各类太阳能光伏电池及高纯晶体硅材料”。

此外，国务院及行业主管部门还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支持光伏发电。

2、分布式光伏发电行业的补贴政策

政府为了支持分布式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针对分布式光伏发电出台了一系列的财政补贴政策。目前，已经基本形成了国家、省级以及市级三级财政补贴的格局。具体补贴政策如下：

（1）国家补贴

根据国家发改委2013年8月26日发布的《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对分布式光伏发电实行按照全电量补贴的政策，电价补贴标准为0.42元/度，补贴持续20年；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项目价格政策的通知》，对于2018年1月1日之前并网的电站，原有补贴并不会受影响，仍维持0.42元/度的补贴收入，20年不变；对于2018年1月1日以后，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分布式光伏按照0.37元/度进行补贴，补贴期限为20年。

（2）省级以及市级补贴

在国家政策补贴出台之后，各省市相继出台了地方性的补贴政策。各地补贴政策不尽相同，以浙江省为例，浙江全省补贴0.1元/度，补贴期限20年；各地市补贴0.1-0.45元/度，补贴期限2-3年。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构。

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在公司运行期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等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其他规章制度，各司其职、协调制衡，有效地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公司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情况。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依法行使表决权，使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与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相互独立、各自分开，保证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现有人数为七人，其中独立董事三人，其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为三人，其中职工监事一人，其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能够充分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按照有关议事规则等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决策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2017年1月24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选一位独立董事罗小洋，以章程修正案的形式对原《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作出修改，原文为“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修改为“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2、因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2017年2月1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该章程草案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之日起执行，详见公司公告2017-008。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7	<p>2017年1月7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p> <p>2017年2月1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关于制定〈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p>

	<p>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有关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共28个议案。</p> <p>2017年3月10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017年3月13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综合融资授信事宜办理授权的议案》。</p> <p>2017年3月17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联合投标的议案》。</p> <p>2017年4月20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以及前期信息披露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017年4月2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2017年6月14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017年6月23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017年7月20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确认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关联担保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p> <p>2017年8月3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议案》、《关于审议有关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2017年8月15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017年8月31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	---

		<p>2017年9月1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017年11月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017年11月14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2017年12月1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监事会	2	<p>2017年2月16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有关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11个议案。</p> <p>2017年8月3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议案》、《关于审议有关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2017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调整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p> <p>2017年3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和〈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关于制定〈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p>

		<p>案》、《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有关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等26个议案。</p> <p>2017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确认关联担保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关联担保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2017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的规定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规范公司经营的要求,修订完善了薪酬体系、绩效考核体系、费用管理体系、任职资格评定、岗位工作量测评等制度流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切实促进公司的发展,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回报社会。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作出具体安排。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自公司建立各专门委员会以来,各专门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依法对需要其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杨金观	17	17	0	0
李宪铎	17	17	0	0
罗小洋	16	16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无异议。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拥有独立性，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等业务部门。公司从技术研发、服务体系构建到原料采购、业务开展及对外销售，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形成了独立且运行有效的产供销和研发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及其前身有限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时，各股东出资均已足额到位。公司具有公司业务运营所需的独立的固定资产、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人员及股东个人名下未持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上述企业或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其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仅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制。《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进而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报告期内未发现上述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的原则编制年报，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及时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同时，公司要求各部门工作人员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责任。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18〕249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18年2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沃巍勇、黄加才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20,000.00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8〕249号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能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芯能科技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芯能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芯能科技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光伏产品和光伏发电业务，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93,638.55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十三（三）所述，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而各产品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不同且较复杂，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对公司的销售与收款循环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和控制测试程序；
- （2）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 （3）选择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面谈或电话访谈，核查销售业务的真实性；
- （4）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其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
- （5）采取抽样方式，去现场查看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与台账记载是否一致，其是否已并网投入使用；
- （6）采取抽样方式，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验收单等文件，评估销售业务的真实性；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发货单、客户验收单、电费结算单等文件，评估产品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期间；
- （8）抽测销售货款的银行进账单据，核对收款单位金额、日期与收款凭证是否一致，进而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二）长期资产减值

1. 关键审计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芯能科技公司固定资产和工程物资合计账面价值 109,906.95 万元（占总资产 50.07%）共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2,984.87 万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五（一）8、五（一）10。管理层于每年末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管理层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可回收金额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判断与估计，例如对该资产市场价值的估计、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长期资产之可收回金额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实地查看和盘点长期资产，确定其数量，了解其使用情况、状态，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2) 查阅长期资产的购置合同、发票及产权证明资料，核实公司长期资产采购真实性及资产权属情况；
- (3) 与管理层和外部评估专家讨论，并获取外部注册评估师的评估报告，确定长期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的合理性与真实性；
- (4) 对公司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进行重新计算，复核减值金额的准确性；
- (5) 检查长期资产减值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四、其他信息

芯能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芯能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芯能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芯能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芯能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芯能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芯能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

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沃巍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加才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五(一)1	309,142,734.24	345,575,659.5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一)2	81,549,759.36	119,268,351.40
应收账款	五(一)3	121,996,945.40	228,852,095.12
预付款项	五(一)4	23,292,518.17	43,020,517.8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一)5	16,333,269.60	14,892,73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一)6	260,603,462.12	207,209,032.66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7	141,219,900.32	61,143,954.01
流动资产合计	-	954,138,589.21	1,019,962,345.57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一)8	1,087,068,467.38	481,509,634.86
在建工程	五(一)9	85,157,631.50	108,002,507.68
工程物资	五(一)10	12,001,000.00	12,783,800.00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一)11	19,733,505.49	19,327,894.5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2	17,904,681.06	18,356,61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3	14,082,918.37	13,166,36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14	5,167,668.50	8,140,187.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241,115,872.30	661,287,002.35
资产总计	-	2,195,254,461.51	1,681,249,347.92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五(一)15	68,120,000.00	12,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一)16	413,947,270.11	501,474,051.93
应付账款	五(一)17	360,597,375.72	153,940,701.94
预收款项	五(一)18	2,090,927.95	7,440,773.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19	9,595,356.89	9,980,278.71
应交税费	五(一)20	60,377,117.50	43,582,903.97
应付利息	五(一)21	630,364.29	16,933.58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一)22	2,478,596.17	949,221.1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一)23	47,505,542.27	9,454,505.25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965,342,550.90	739,739,369.86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五(一)24	175,869,400.00	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一)25	16,947,249.03	23,580,991.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五(一)26	6,588,757.60	5,362,145.96
递延收益	五(一)27	11,511,302.30	12,716,15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10,916,708.93	41,659,291.82
负债合计	-	1,176,259,259.83	781,398,661.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股本	五(一)28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一)29	429,233,443.08	426,472,443.0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一)30	26,464,739.85	11,638,676.4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一)31	151,297,018.75	49,739,566.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018,995,201.68	899,850,686.2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	1,018,995,201.68	899,850,686.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195,254,461.51	1,681,249,347.92

法定代表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	233,749,717.91	307,963,635.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74,820,179.75	103,321,272.20
应收账款	五(一)1	491,255,951.94	524,743,910.45
预付款项	-	21,874,356.89	42,810,683.9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一)2	243,641,656.44	92,705,537.38
存货	-	140,128,536.92	125,232,878.64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205,470,399.85	1,196,777,918.61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	327,703,472.17	85,503,472.1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217,495,421.52	241,020,654.1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12,001,000.00	12,783,800.00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19,733,505.49	19,327,894.5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5,535,431.49	16,651,68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120,757.54	12,852,59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367,250.25	2,543,624.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06,956,838.46	390,683,723.91
资产总计	-	1,812,427,238.31	1,587,461,642.52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67,920,000.00	9,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291,500,652.27	430,961,000.68
应付账款	-	189,639,621.57	99,412,272.61
预收款项	-	24,557,486.05	7,403,724.95
应付职工薪酬	-	7,170,762.59	7,564,866.62
应交税费	-	53,704,235.42	43,187,625.33
应付利息	-	279,786.33	16,933.58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929,846.98	335,045.42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711,900.00	3,236,462.74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644,414,291.21	601,917,931.93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30,629,300.00	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6,210,384.37	5,150,224.92
递延收益	-	7,412,650.11	7,654,50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4,252,334.48	12,804,731.61
负债合计	-	688,666,625.69	614,722,663.54
所有者权益：		-	-
股本	-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438,672,720.32	435,911,720.3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26,464,739.85	11,638,676.4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246,623,152.45	113,188,582.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23,760,612.62	972,738,97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812,427,238.31	1,587,461,642.52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936,385,532.93	1,148,590,279.02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936,385,532.93	1,148,590,279.0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797,679,702.07	1,053,521,513.0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716,897,474.44	905,421,631.9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5,075,713.00	7,201,035.61
销售费用	五(二)3	3,889,946.27	3,304,086.83
管理费用	五(二)4	64,605,831.17	130,237,164.33
财务费用	五(二)5	9,852,956.74	-1,306,737.81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6	-2,642,219.55	8,664,332.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7	-	109,315.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	-19,543.39
其他收益	五(二)9	7,145,292.22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45,851,123.08	95,158,537.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10	8,106,473.62	3,235,111.1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11	401,523.67	1,238,214.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53,556,073.03	97,155,434.7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2	37,172,557.59	19,555,284.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6,383,515.44	77,600,150.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116,422,002.94	77,600,150.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38,487.50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少数股东损益	-	-	-112,61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16,383,515.44	77,712,764.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16,383,515.44	77,600,15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16,383,515.44	77,712,764.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12,613.59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28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28	0.20

法定代表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二)1	1,034,264,881.72	1,220,684,961.16
减：营业成本	五(二)1	805,707,564.68	965,051,174.26
税金及附加	-	4,677,359.84	7,137,481.18

销售费用	-	3,072,323.45	2,892,334.41
管理费用	-	50,979,152.04	109,492,326.25
财务费用	-	5,530,467.63	-3,099,726.09
资产减值损失	-	-2,571,689.58	7,530,769.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2	-	109,315.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1,002.88
其他收益	-	804,129.96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67,673,833.62	131,810,919.91
加：营业外收入	-	7,429,600.00	2,763,674.46
减：营业外支出	-	337,961.39	959,489.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74,765,472.23	133,615,104.87
减：所得税费用	-	26,504,838.59	17,228,339.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8,260,633.64	116,386,764.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148,260,633.64	116,386,764.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48,260,633.64	116,386,764.94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17,023,649.72	620,834,366.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759,92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1	626,484,998.79	452,115,55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43,508,648.51	1,073,709,843.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43,321,047.00	495,813,204.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6,447,084.89	52,568,943.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6,770,429.95	60,427,97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511,421,539.82	621,664,15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57,960,101.66	1,230,474,28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5,548,546.85	-156,764,43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109,315.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15,88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3	91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10,000.00	40,325,196.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55,013,564.04	195,537,260.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4	11,566,598.6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6,580,162.68	195,537,26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5,670,162.68	-155,212,06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4,501,2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300,000.00	105,4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0,300,000.00	449,951,2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28,338,800.00	34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2,208,613.96	2,936,191.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150,865.62	18,830,43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1,698,279.58	368,666,62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8,601,720.42	81,284,65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17,751.97	-364,41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8,597,856.56	-231,056,256.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6,512,958.80	247,569,21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5,110,815.36	16,512,958.80

法定代表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20,313,960.58	507,062,78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759,92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35,675,520.95	681,063,8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55,989,481.53	1,188,886,60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95,676,275.92	541,811,960.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8,580,602.44	42,032,162.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0,402,614.16	56,557,323.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5,900,748.99	869,872,99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30,560,241.51	1,510,274,43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5,429,240.02	-321,387,833.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109,315.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4,102.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0,173,41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712,446.07	4,058,11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42,200,000.00	55,306,118.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5,912,446.07	59,364,23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5,912,446.07	-19,190,81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4,501,2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18,500,000.00	102,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8,500,000.00	446,801,2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22,038,800.00	33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738,142.55	2,848,392.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82,263.22	3,913,61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3,959,205.77	337,562,00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4,540,794.23	109,239,276.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17,751.97	-364,41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4,175,340.15	-231,703,781.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639,448.72	246,343,22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8,814,788.87	14,639,448.7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2,000,000.00	-	-	-	426,472,443.08	-	-	-	11,638,676.49	-	-49,739,566.67	-	899,850,68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2,000,000.00	-	-	-	426,472,443.08	-	-	-	11,638,676.49	-	-49,739,566.67	-	899,850,686.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761,000.00	-	-	-	14,826,063.36	-	-101,557,452.08	-	119,144,515.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16,383,515.44	-	116,383,515.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761,000.00	-	-	-	-	-	-	-	2,761,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761,000.00	-	-	-	-	-	-	-	2,761,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4,826,063.36	-	-14,826,063.3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826,063.36	-	-14,826,063.3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2,000,000.00	-	-	-	429,233,443.08	-	-	-	26,464,739.85	-	-151,297,018.75	-	1,018,995,201.68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000,000.00	-	-	-	335,754,895.53	-	-	-	-	-	-16,334,520.92	1,834,891.66	446,255,26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000,000.00	-	-	-	335,754,895.53	-	-	-	-	-16,334,520.92	1,834,891.66	446,255,26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7,000,000.00	-	-	-	90,717,547.55	-	-	11,638,676.49	-	66,074,087.59	-1,834,891.66	453,595,419.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7,712,764.08	-112,613.59	77,600,15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606,000.00	-	-	-	330,895,387.55	-	-	-	-	-	-	381,501,387.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606,000.00	-	-	-	330,895,387.55	-	-	-	-	-	-	381,501,387.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1,638,676.49	-	-11,638,676.4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1,638,676.49	-	-11,638,676.4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6,394,000.00	-	-	-	-236,394,0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6,394,000.00	-	-	-	-236,394,000.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3,783,840.00	-	-	-	-	-	-	-1,722,278.07	-5,506,118.07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2,000,000.00	-	-	-	426,472,443.08	-	-	-	11,638,676.49	-	49,739,566.67	-	899,850,686.24

法定代表人：张利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炫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2,000,000.00	-	-	-	435,911,720.32	-	-	-	11,638,676.49	-	113,188,582.17	972,738,97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2,000,000.00	-	-	-	435,911,720.32	-	-	-	11,638,676.49	-	113,188,582.17	972,738,97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761,000.00	-	-	-	14,826,063.36	-	133,434,570.28	151,021,633.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48,260,633.64	148,260,633.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761,000.00	-	-	-	-	-	-	2,761,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	-	-	-	-	-	-	-	-	-	-	-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761,000.00	-	-	-	-	-	-	-	2,761,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4,826,063.36	-	-14,826,063.3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826,063.36	-	-14,826,063.3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2,000,000.00	-	-	-	438,672,720.32	-	-	-	26,464,739.85	-	246,623,152.45	1,123,760,612.6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000,000.00	-	-	-	341,916,450.84	-	-	-	-	-	8,440,493.72	475,356,94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000,000.00	-	-	-	341,916,450.84	-	-	-	-	-	8,440,493.72	475,356,94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7,000,000.00	-	-	-	93,995,269.48	-	-	-	11,638,676.49	-	104,748,088.45	497,382,034.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16,386,764.94	116,386,764.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50,606,000.00	-	-	-	330,895,387.55	-	-	-	-	-	-	381,501,387.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606,000.00	-	-	-	330,895,387.55	-	-	-	-	-	-	381,501,387.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1,638,676.49	-	-11,638,676.4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638,676.49	-	-11,638,676.4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236,394,000.00	-	-	-	-236,394,0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36,394,000.00	-	-	-	-236,394,000.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506,118.07	-	-	-	-	-	-	-506,118.07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2,000,000.00	-	-	-	435,911,720.32	-	-	-	11,638,676.49	-	113,188,582.17	972,738,978.98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和张利忠等8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在原浙江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00677231599U的营业执照。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现有注册资本41,200.00万元,股份总数41,2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多晶硅和单晶硅材料制品、光伏电池片、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开发、运行维护及其信息和技术的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微电网系统工程设计、施工及维护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以上范围涉及资质的,均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产品或提供的劳务主要有: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 and 光伏产品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8年2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嘉兴能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50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为便于表述,将编制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涉及的相关公司简称列示如下:

公司全称	简称	备注
嘉兴能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能发电子	本公司子公司
海宁市鑫创电子有限公司	鑫创电子	本公司子公司
海宁市赢富电子有限公司	赢富电子	本公司子公司
海宁芯能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芯能微电网	本公司子公司
嘉兴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嘉兴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科联	本公司子公司
嘉善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善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桐乡科联	本公司子公司
绍兴上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虞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海宁茂隆	本公司子公司
平湖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湖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衢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衢州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台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芜湖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芜湖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嘉兴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德清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德清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三门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门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绍兴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兴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杭州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湖州市科洁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湖州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淮安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安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宁波北仑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合肥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清远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远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南昌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昌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深圳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苏州芯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芯智	本公司子公司
武汉东西湖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惠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惠州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苏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天津芯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无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无锡科联	本公司子公司
武汉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宜昌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昌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宜昌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昌科能	本公司子公司
余姚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杭州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常州科洁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广州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浙江芯能售电有限公司	芯能售电	本公司子公司
温岭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温岭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浙江芯能惠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芯能惠民	本公司子公司
岱山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岱山芯创	本公司子公司
临海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海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盐城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盐城科联	本公司子公司
嘉兴乍浦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乍浦芯创	本公司子公司
义乌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义乌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诸暨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诸暨芯能	本公司子公司
台州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科联	本公司子公司
海门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门科洁	本公司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

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

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经组合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5	23.75-24.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月)
土地使用权	494、514、600
排污权	240
专利技术	93
管理软件	12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十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

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硅片等光伏产品的销售及自持光伏电站发电等业务。

(1) 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①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相关的组件等硬件在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要求发货，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②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相关的配件及服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要求发出或提供完毕并取得客户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③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行维护服务在协议生效后，根据协议约定金额在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收入。

(2) 硅片等光伏产品的销售：①内销产品在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要求发货，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②外销产品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对产品进行报关，海关报关核准及单据齐全时确认收入。

(3) 自持光伏电站发电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电力，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八）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二十九）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

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21,002.88元，营业外支出40,546.27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19,543.39元。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注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或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2]

[注1]：按3%、5%、6%和17%的税率计缴。

[注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本公司	15%
芯能微电网	25%
嘉兴科洁	免征
嘉兴科联	免征
桐乡科联	免征
海宁茂隆	免征
上虞芯能	免征
平湖芯能	免征
台州芯能	免征
德清芯能	免征
湖州科洁	免征
宁波芯能	免征
嘉兴芯能	免征

杭州科洁	免征
淮安科洁	免征
杭州芯能	免征
温岭芯能	免征
岱山芯创	免征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发布的《关于浙江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 号)文件, 公司 2017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有效期为 3 年。本公司 2017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以及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国家税务局等税务机关相关批复文件, 嘉兴科洁、嘉兴科联、桐乡科联、海宁茂隆、上虞芯能、平湖芯能、台州芯能、德清芯能、湖州科洁、宁波芯能、嘉兴芯能、杭州科洁、淮安科洁、杭州芯能、温岭芯能和岱山芯创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其中海宁茂隆 2015 年为税收优惠第一年, 嘉兴科洁、嘉兴科联、桐乡科联和上虞芯能 2016 年为税收优惠第一年, 平湖芯能、台州芯能、德清芯能、湖州科洁、宁波芯能、嘉兴芯能、杭州科洁、淮安科洁、杭州芯能、温岭芯能和岱山芯创 2017 年为税收优惠第一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1,653.48	57,999.90
银行存款	85,089,161.88	16,454,958.90
其他货币资金	224,031,918.88	329,062,700.78
合 计	309,142,734.24	345,575,659.58

(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1,190,904.50 元、质押的电费担保存单 1,841,014.38 元、质押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 元, 以及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 元。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81,549,759.36		81,549,759.36	119,268,351.40		119,268,351.40
合 计	81,549,759.36		81,549,759.36	119,268,351.40		119,268,351.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415,268.75
小 计	71,415,268.7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 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152,406.07	
小 计	255,152,406.07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819,832.48	100.00	6,822,887.08	5.30	121,996,945.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28,819,832.48	100.00	6,822,887.08	5.30	121,996,945.4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896,942.24	100.00	12,044,847.12	5.00	228,852,095.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0,896,942.24	100.00	12,044,847.12	5.00	228,852,095.12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1,181,923.45	6,059,096.18	5.00	240,896,942.24	12,044,847.12	5.00
1-2年	7,637,909.03	763,790.90	10.00			
小计	128,819,832.48	6,822,887.08		240,896,942.24	12,044,847.12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5,221,960.04元。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绍兴上虞智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4,441,278.08	26.74	1,722,063.90
海宁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8,587,349.90	6.67	429,367.50
绍兴上虞朝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8,359,423.46	6.49	417,971.17
三门智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7,260,953.80	5.64	363,047.69
平湖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5,702,107.86	4.43	401,178.31
小计	64,351,113.10	49.97	3,333,628.57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990,190.86	98.70		22,990,190.86	42,926,625.81	99.78		42,926,625.81
1-2年	213,510.73	0.92		213,510.73	14,927.92	0.04		14,927.92
2-3年	9,852.43	0.04		9,852.43	34,061.45	0.08		34,061.45
3-4年	34,061.45	0.15		34,061.45				
4-5年					44,902.70	0.10		44,902.70

5年以上	44,902.70	0.19		44,902.70				
合计	23,292,518.17	100.00		23,292,518.17	43,020,517.88	100.00		43,020,517.88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208,000.00	78.1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	4.72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5,000.00	2.77
海宁市佳飞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451,576.20	1.94
北京海润(上海)律师事务所	424,528.29	1.82
小计	20,829,104.49	89.42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22,970.00	67.55			11,222,97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1,014.32	32.45	280,714.72	5.21	5,110,299.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6,613,984.32	100.00	280,714.72	1.69	16,333,269.6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022,970.00	86.86			13,022,97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9,963.25	13.14	100,198.33	5.09	1,869,764.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4,992,933.25	100.00	100,198.33	0.67	14,892,734.92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11,222,970.00			经测试，无减值风险
小 计	11,222,970.00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169,884.32	258,494.22	5.00	1,943,544.08	97,177.20	5.00
1-2 年	220,100.00	22,010.00	10.00	22,627.00	2,262.70	10.00
2-3 年	1,015.00	203.00	20.00	3,792.17	758.43	20.00
3-4 年	15.00	7.50	50.00			
小 计	5,391,014.32	280,714.72		1,969,963.25	100,198.33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80,516.39 元。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及保证金	13,422,095.00	14,673,942.00
备用金	2,000.00	172,464.47
应收暂付款	3,189,889.32	
其 他		146,526.78
合 计	16,613,984.32	14,992,933.25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222,970.00	3-4 年	67.55	
嘉兴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及保证金	3,300,000.00	1 年以内	19.86	165,000.00
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3.61	30,000.00
台州市鼎正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3.01	25,000.00
台州市永锦达包装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50,000.00	1 年以内	2.11	17,500.00
小 计		15,972,970.00		96.14	237,500.00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03,620.44	404,204.92	10,299,415.52	20,682,062.85	470,366.09	20,211,696.76
在产品	24,637,463.69		24,637,463.69	19,566,135.06		19,566,135.06
劳务成本	870,563.13		870,563.13	2,787,518.35		2,787,518.35
库存商品	225,239,720.37	4,666,927.79	220,572,792.58	132,383,634.43	4,637,836.87	127,745,797.56
发出商品				15,665,000.00		15,665,000.00
委托加工物资	3,389,555.10		3,389,555.10	20,948,577.04		20,948,577.04
周转材料	833,672.10		833,672.10	284,307.89		284,307.89
合计	265,674,594.83	5,071,132.71	260,603,462.12	212,317,235.62	5,108,202.96	207,209,032.66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0,366.09			66,161.17		404,204.92
库存商品	4,637,836.87	1,616,424.10		1,587,333.18		4,666,927.79
小计	5,108,202.96	1,616,424.10		1,653,494.35		5,071,132.71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跌价的库存商品部分在本期予以销售，其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予以转销。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税金及待抵扣增值税进项	141,219,900.32	61,143,954.01
合计	141,219,900.32	61,143,954.01

8.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65,026,279.80	193,611,842.94	443,451,395.90	9,455,731.58	8,371,028.94	719,916,279.16
本期增加金额		659,285,315.90	13,938,371.62	423,127.90	844,057.46	674,490,872.88
1) 购置			13,938,371.62	423,127.90	844,057.46	15,205,556.98
2) 在建工程转入		659,285,315.90				659,285,315.90
本期减少金额			4,315,555.75			4,315,555.75
1) 处置			4,315,555.75			4,315,555.75
期末数	65,026,279.80	852,897,158.84	453,074,211.77	9,878,859.48	9,215,086.40	1,390,091,596.2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5,898,889.50	5,213,833.51	199,753,293.82	3,993,209.35	5,091,543.10	229,950,769.28
本期增加金额	2,917,638.60	18,323,208.61	41,708,148.04	1,808,296.05	1,400,037.69	66,157,328.99
1) 计提	2,917,638.60	18,323,208.61	41,708,148.04	1,808,296.05	1,400,037.69	66,157,328.99
本期减少金额			1,540,844.38			1,540,844.38
1) 处置			1,540,844.38			1,540,844.38
期末数	18,816,528.10	23,537,042.12	239,920,597.48	5,801,505.40	6,491,580.79	294,567,253.89
减值准备						
期初数			8,455,875.02			8,455,875.0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8,455,875.02			8,455,875.0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6,209,751.70	829,360,116.72	204,697,739.27	4,077,354.08	2,723,505.61	1,087,068,467.38
期初账面价值	49,127,390.30	188,398,009.43	235,242,227.06	5,462,522.23	3,279,485.84	481,509,634.86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 注
机器设备	87,867,165.91	53,650,140.75	7,613,346.29	26,603,678.87	
小 计	87,867,165.91	53,650,140.75	7,613,346.29	26,603,678.8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电站	39,328,356.41	4,291,706.97		35,036,649.44
小 计	39,328,356.41	4,291,706.97		35,036,649.44

9.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自建光伏电站	85,157,631.50		85,157,631.50	108,002,507.68		108,002,507.68
合 计	85,157,631.50		85,157,631.50	108,002,507.68		108,002,507.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自建光伏电站		108,002,507.68	636,440,439.72	659,285,315.90		85,157,631.50
小 计		108,002,507.68	636,440,439.72	659,285,315.90		85,157,631.5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自建光伏电站			1,997,960.13	1,997,960.13	6.49	金融机构贷款和 其他来源
小 计			1,997,960.13	1,997,960.13		

10.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设备原值	33,393,860.79	33,393,860.79
减：专用设备减值准备	21,392,860.79	20,610,060.79
合 计	12,001,000.00	12,783,800.00

11.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0,722,922.24	2,283,150.00	350,000.00	88,572.65	23,444,644.89
本期增加金额				1,150,274.98	1,150,274.98
其中：外购				1,150,274.98	1,150,274.98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0,722,922.24	2,283,150.00	350,000.00	1,238,847.63	24,594,919.87
累计摊销					

期初数	3,087,079.71	689,228.30	284,244.25	56,198.06	4,116,750.32
本期增加金额	443,726.04	114,157.42	45,161.31	141,619.29	744,664.06
其中：计提	443,726.04	114,157.42	45,161.31	141,619.29	744,664.06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530,805.75	803,385.72	329,405.56	197,817.35	4,861,414.38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7,192,116.49	1,479,764.28	20,594.44	1,041,030.28	19,733,505.49
期初账面价值	17,635,842.53	1,593,921.70	65,755.75	32,374.59	19,327,894.57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1,264,647.65		291,841.80		972,805.85
预付1年以上房屋租赁费	17,091,968.89	1,364,524.38	1,029,122.56	495,495.50	16,931,875.21
合 计	18,356,616.54	1,364,524.38	1,320,964.36	495,495.50	17,904,681.06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13,293.40	4,970,347.97	37,663,345.68	5,753,815.18
长期资产计税基础差异	42,458,900.29	6,453,190.39	35,958,367.17	5,393,755.07
递延收益	11,511,302.30	1,633,229.04	7,955,180.07	1,193,277.01
预计负债	6,588,757.60	1,026,150.97	5,362,145.96	825,514.00
合 计	93,372,253.59	14,082,918.37	86,939,038.88	13,166,361.26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167,668.50	8,140,187.44
合 计	5,167,668.50	8,140,187.44

15.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注 1]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41,920,000.00	9,800,000.00
保证借款[注 2]	1,200,000.00	3,100,000.00
合 计	68,120,000.00	12,900,000.00

[注 1]：系由公司以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关联方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 2]：系由于公司及关联方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16.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13,947,270.11	501,474,051.93
合 计	413,947,270.11	501,474,051.93

17.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采购等经营性款项	251,019,804.32	124,134,020.98
长期资产购置款项	109,577,571.40	29,806,680.96
合 计	360,597,375.72	153,940,701.94

(2)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18.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		3,000,000.00
光伏产品	2,090,927.95	4,440,773.30

合 计	2,090,927.95	7,440,773.30
-----	--------------	--------------

(2)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收款项。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9,846,448.71	54,297,109.88	54,725,447.90	9,418,110.6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830.00	3,215,331.30	3,171,915.10	177,246.20
合 计	9,980,278.71	57,512,441.18	57,897,363.00	9,595,356.89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95,103.91	45,643,311.80	46,088,871.10	9,149,544.61
职工福利费		3,517,503.72	3,517,503.72	
社会保险费	123,226.80	2,665,875.13	2,648,065.85	141,03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345.00	2,015,750.86	1,997,129.76	123,966.10
工伤保险费	12,484.80	424,177.70	425,710.62	10,951.88
生育保险费	5,397.00	225,946.57	225,225.47	6,118.10
住房公积金	128,118.00	2,358,198.00	2,358,786.00	127,53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221.23	112,221.23	
小 计	9,846,448.71	54,297,109.88	54,725,447.90	9,418,110.69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24,908.00	3,061,702.47	3,015,476.17	171,134.30
失业保险费	8,922.00	153,628.83	156,438.93	6,111.90
小 计	133,830.00	3,215,331.30	3,171,915.10	177,246.20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1,074,564.90	24,345,294.81
企业所得税	25,159,593.38	16,066,506.5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978.13	40,445.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0,064.72	1,704,172.78

房产税	251,476.59	129,525.35
土地使用税	59,650.80	14,912.70
教育费附加	925,742.02	730,359.77
地方教育附加	617,161.33	486,906.51
印花税	85,804.69	64,779.64
残疾人保证金	8,080.94	
合 计	60,377,117.50	43,582,903.97

2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0,477.67	16,93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65,218.36	
分期付息的长期借款利息	354,668.26	
合 计	630,364.29	16,933.58

2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金往来款		3,634.20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1,905,376.36	883,352.52
应付暂收款	507,358.16	
其 他	65,861.65	62,234.46
合 计	2,478,596.17	949,221.18

(2)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871,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33,742.27	9,454,505.25
合 计	47,505,542.27	9,454,505.25

24.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注 1]	30,629,300.00	
保证借款[注 2]	145,240,100.00	
合 计	175,869,400.00	

[注 1]：系由子公司以自有光伏电站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实际控制人张利忠提供保证担保。

[注 2]：均由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5.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		
其中：最低租赁付款额	18,288,613.79	26,257,216.19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41,364.76	-2,676,224.89
合 计	16,947,249.03	23,580,991.30

(2) 其他说明

公司光伏电站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26. 预计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品质量保证	6,588,757.60	5,362,145.96
合 计	6,588,757.60	5,362,145.96

(2) 其他说明

产品质量保证系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部分产品销售合同中承诺提供一定的备件以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相应预估计提产品售后维修费用。

27.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05,180.12	240,000.00	750,529.92	8,194,650.2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010,974.44		694,322.34	3,316,652.10	融资租赁引起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

合 计	12,716,154.56	240,000.00	1,444,852.26	11,511,302.30	
-----	---------------	------------	--------------	---------------	--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海宁市建材商贸城光电 建筑一体化应用示范项 目补助	7,100,000.07		399,999.96	6,700,000.11	与资产相关
生产性投入补助	855,180.00		142,530.00	712,650.00	与资产相关
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专 项资金	750,000.05		39,999.96	710,000.09	与资产相关
组件循环化改造专项资 金		240,000.00	168,000.00	72,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8,705,180.12	240,000.00	750,529.92	8,194,650.20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28.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29.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6,472,443.08	2,761,000.00		429,233,443.08
合 计	426,472,443.08	2,761,000.00		429,233,443.08

(2) 其他说明

2017年1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原公司总经理刘沛涛所持股权激励股份进行了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新聘关键管理人员孟凡强被授予的140.00万股股份，按照本次授予日与2016年1月股权激励授予时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61,000.00元。

3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1,638,676.49	14,826,063.36		26,464,739.85

合 计	11,638,676.49	14,826,063.36		26,464,739.85
-----	---------------	---------------	--	---------------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739,566.67	-16,334,520.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739,566.67	-16,334,520.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383,515.44	77,712,764.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26,063.36	11,638,676.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1,297,018.75	49,739,566.67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915,817,143.03	697,220,729.85	1,119,711,738.21	880,541,760.06
其他业务收入	20,568,389.90	19,676,744.59	28,878,540.81	24,879,871.90
合 计	936,385,532.93	716,897,474.44	1,148,590,279.02	905,421,631.96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5,438.98	3,747,220.53
教育费附加	906,616.68	1,605,923.62
地方教育附加	604,411.15	1,070,615.75
印花税[注]	805,508.45	326,397.35
房产税[注]	506,608.04	358,244.19
土地使用税[注]	119,301.60	79,534.40
车船税[注]	17,828.10	13,099.77
合 计	5,075,713.00	7,201,035.61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及2017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市场推广宣传费	120,396.39	107,137.80
职工薪酬	670,770.12	424,638.19
运杂费	1,856,541.57	1,237,579.42
产品质量保证金	1,124,520.40	1,495,668.81
其他	117,717.79	39,062.61
合 计	3,889,946.27	3,304,086.83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6,919,427.42	15,655,826.21
折旧及摊销费	16,361,025.88	12,003,289.90
办公经费	5,592,246.91	6,227,351.53
业务招待费	2,437,585.38	2,054,113.99
研发费用	12,940,877.39	51,348,151.65
中介服务费	2,247,362.65	2,847,246.79
税金[注]		282,579.00
保险费	3,608,582.19	1,396,879.56
股份支付	2,761,000.00	37,536,900.00
其他	1,737,723.35	884,825.70
合 计	64,605,831.17	130,237,164.33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4,299,521.46	4,421,959.44
利息收入	-4,238,974.29	-6,458,183.78
汇兑净损益	-117,751.97	364,410.61
其他	-89,838.46	365,075.92
合 计	9,852,956.74	-1,306,737.81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5,041,443.65	5,635,587.50
存货跌价损失	1,616,424.10	1,235,344.65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782,800.00	1,793,400.00
合 计	-2,642,219.55	8,664,332.15

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收益		109,315.07
合 计		109,315.07

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002.88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46.27
合 计		-19,543.39

9.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价补贴	6,094,962.30	
分布式光伏电站智能监控系统财政补贴	104,200.00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屋顶资金补助	10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的政府补助	750,529.92	
其他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95,600.00	
合 计	7,145,292.22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10.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910,674.05	2,847,282.32	7,910,674.05
赔、罚款收入	181,249.97	263,413.10	181,249.97
无法支付款项	14,549.60	124,085.76	14,549.60
其 他		330.00	
合 计	8,106,473.62	3,235,111.18	8,106,473.62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及奖励	7,910,674.05	1,504,827.40	与收益相关
其中：上市财政专项奖励	7,079,1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	40,000.00	7,2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升级财政补贴	727,500.00	358,2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贴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及奖励	64,074.05	84,427.4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759,925.00	与收益相关
其中：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759,925.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582,529.92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7,910,674.05	2,847,282.32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 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赔、罚款支出	6,230.00		6,23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944,491.35	
残疾人保障金	192,967.68	105,689.95	192,967.68
其 他	102,325.99	38,032.75	102,325.99
合 计	401,523.67	1,238,214.05	401,523.67

12.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089,114.70	21,783,016.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6,557.11	-2,227,732.71
合 计	37,172,557.59	19,555,284.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53,556,073.03	97,155,434.76
按母公司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033,410.96	14,573,315.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478,495.08	7,823,066.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6,628.64	527,546.47
非应税收入或加计扣除等纳税调减的影响的影响	-1,037,865.25	-3,444,600.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84,350.34	120,620.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1,367.66	-11,180.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905.48	-33,484.44
所得税费用	37,172,557.59	19,555,284.27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承兑汇票等保证金和定期存单	606,140,887.01	443,383,059.52
收到收益性政府补助	14,305,436.35	1,504,827.40
利息收入	4,238,974.29	6,445,797.36
其 他	1,799,701.14	781,867.63
合 计	626,484,998.79	452,115,551.9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承兑汇票等保证金和定期存单	489,934,796.76	601,868,299.88
归还往来款	770,186.94	1,000.00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240,747.42	1,383,779.83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6,165,584.80	15,343,256.92
其他	2,310,223.90	3,067,822.96
合计	511,421,539.82	621,664,159.5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40,000.00	
收回初存目的为投资活动的保证金	670,000.00	
合计	91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初存目的为投资活动的保证金	11,566,598.64	
合计	11,566,598.64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还往来款		1,442,100.00
支付融资租赁款	9,534,865.62	11,313,213.60
收购能发电子、海宁茂隆少数股东股权款		5,506,118.07
支付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1,616,000.00	569,000.00
合计	11,150,865.62	18,830,431.67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383,515.44	77,600,150.4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642,219.55	8,664,332.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157,328.99	49,352,461.50
无形资产摊销	744,664.06	611,902.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0,964.36	586,23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43.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68,152.95	4,936,370.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315.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6,557.11	-2,227,73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182,687.11	50,639,691.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784,868.97	-222,300,685.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930,484.15	-162,074,288.62
其他	2,761,000.00	37,536,9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48,546.85	-156,764,439.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110,815.36	16,512,958.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12,958.80	247,569,215.0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597,856.56	-231,056,256.2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1) 现金	85,110,815.36	16,512,958.80
其中: 库存现金	21,653.48	57,999.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089,161.88	16,454,958.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10,815.36	16,512,958.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85,110,815.3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 309,142,734.24 元，差额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其他货币资金 224,031,918.88 元。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6,512,958.8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 345,575,659.58 元，差额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其他货币资金 329,062,700.78 元。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031,918.8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1,190,904.50 元、未开立承兑汇票质押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 元、质押的电费担保存单 1,841,014.38 元，以及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 元。
应收票据	71,415,268.75	为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334,241,736.83	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借款和公司开立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7,192,116.55	
工程物资	1,173,649.57	为公司的银行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合 计	648,054,690.58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0	6.5342	20.9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090.38	6.5342	26,727.3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96,760.26	6.5342	1,939,090.89

3.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光电一建筑一体化应用示范项目	7,100,000.07		399,999.96	6,700,000.11
生产性投入补助	855,180.00		142,530.00	712,650.00
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	750,000.05		39,999.96	710,000.09
组件循环化改造专项资金		240,000.00	168,000.00	72,000.00
小 计	8,705,180.12	240,000.00	750,529.92	8,194,650.20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光电一建筑一体化应用示范项目	其他收益	根据财政部财建〔2012〕995号文件
生产性投入补助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海开发委〔2011〕25号文件
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海财发〔2015〕57号文件
组件循环化改造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根据桐乡市发展和改革局桐发改〔2017〕号文件
小 计		

2) 本期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上市财政专项奖励	7,079,1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海财预〔2017〕423号文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价补贴资金	6,094,962.30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海政办发〔2015〕57号文件，根据嘉兴市光伏产业“五位一体”创新综合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嘉光伏办〔2015〕1号等文件
创新升级企业财政补贴	727,5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海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海开发委〔2017〕166号、桐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桐政办发〔2017〕102号等文件
分布式光伏电站智能监控系统财政补贴	104,200.00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17〕16号文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屋顶资金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发改能源〔2016〕65号文件
科技奖励	40,000.00	营业外收入	根据桐乡市科技局、桐乡市财政局桐科〔2017〕50、51号文件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补助资金	25,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17〕308号文件
其他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0,600.00	其他收益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海财预〔2017〕363号、375号等文件
其他补助及奖励	64,074.05	营业外收入	根据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桐开管〔2017〕25号，浙江省桐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桐乡财政局桐人社〔2017〕64号等文件

小 计	14,305,436.35		
-----	---------------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5,055,966.27	2,847,282.32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温岭芯能	投资设立	2017年1月	900.00[注1]	100%
芯能惠民	投资设立	2017年1月	200.00[注2]	100%
岱山芯创	投资设立	2017年3月	1,000.00[注3]	100%
临海芯能	投资设立	2017年6月	700.00[注4]	100%
盐城科联	投资设立	2017年6月	0.00[注5]	100%
乍浦芯创	投资设立	2017年8月	0.00[注5]	100%
义乌芯能	投资设立	2017年9月	0.00[注5]	100%
台州科联	投资设立	2017年10月	0.00[注6]	100%
诸暨芯能	投资设立	2017年11月	0.00[注6]	100%
海门科洁	投资设立	2017年12月	0.00[注7]	100%

[注1]：2017年1月设立全资子公司温岭芯能，初始注册资本500.00万元。根据2017年8月3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对其增资500.00万元，增资后其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出资900.00万元。

[注2]：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履行出资200.00万元。

[注3]：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履行出资1,000.00万元。

[注4]：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履行出资700.00万元。

[注5]：其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对其履行出资。

[注6]：其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对其履行出资。

[注7]：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对其履行出资。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合肥科洁	注销	2017年4月	0.00	1,280.00
天津芯能	注销	2017年7月	0.00	0.00
深圳芯能	注销	2017年11月	0.00	0.00

广州科洁	注销	2017年11月	0.00	0.00
------	----	----------	------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能发电子	桐乡市	桐乡市	综合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鑫创电子	海宁市	海宁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赢富电子	海宁市	海宁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芯能微电网	海宁市	海宁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嘉兴科洁	嘉兴市	嘉兴市	综合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科联	嘉兴市	嘉兴市	综合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善科洁[注]	嘉善县	嘉善县	综合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乡科联	桐乡市	桐乡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上虞芯能	绍兴市	绍兴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海宁茂隆	海宁市	海宁市	综合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湖芯能	平湖市	平湖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衢州芯能[注]	衢州市	衢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台州芯能	台州市	台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芜湖芯能[注]	芜湖市	芜湖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嘉兴芯能	嘉兴市	嘉兴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德清芯能	德清县	德清县	综合类	100.00		设立
三门芯能	三门县	三门县	综合类	100.00		设立
绍兴科洁[注]	绍兴市	绍兴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杭州科洁	杭州市	杭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湖州科洁	湖州市	湖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淮安科洁	淮安市	淮安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宁波芯能	宁波市	宁波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清远科洁[注]	清远市	清远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南昌芯能[注]	南昌市	南昌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苏州芯智[注]	苏州市	苏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武汉芯能[注]	武汉市	武汉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惠州芯能[注]	惠州市	惠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苏州芯能[注]	昆山市	昆山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无锡科联[注]	无锡市	无锡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武汉科洁[注]	武汉市	武汉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宜昌科洁[注]	宜昌市	宜昌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宜昌科能[注]	宜昌市	宜昌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余姚芯能[注]	余姚市	余姚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杭州芯能	杭州市	杭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常州科洁[注]	常州市	常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芯能售电[注]	海宁市	海宁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温岭芯能	温岭市	温岭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芯能惠民	海宁市	海宁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岱山芯创	舟山市	舟山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临海芯能	临海市	临海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盐城科联[注]	盐城市	盐城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乍浦芯创[注]	平湖市	平湖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义乌芯能[注]	义乌市	义乌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诸暨芯能[注]	诸暨市	诸暨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台州科联[注]	台州市	台州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海门科洁[注]	海门市	海门市	综合类	100.00		设立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对其履行出资。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49.9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81,549,759.36				81,549,759.36
小 计	81,549,759.36				81,549,759.3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19,268,351.40				119,268,351.40
小 计	119,268,351.40				119,268,351.40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243,989,400.00	273,940,649.54	77,219,376.22	116,534,105.68	80,187,167.64
应付票据	413,947,270.11	413,947,270.11	413,947,270.11		
应付账款	360,597,375.72	360,597,375.72	360,597,375.72		
其他应付款	2,478,596.17	2,478,596.17	2,478,596.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505,542.27	50,496,923.81	50,496,923.81		
长期应付款	16,947,249.03	18,288,613.79		15,937,204.80	2,351,408.99
小计	1,085,465,433.30	1,119,749,429.14	904,739,542.03	132,471,310.48	82,538,576.6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2,900,000.00	13,558,828.02	13,558,828.02		
应付票据	501,474,051.93	501,474,051.93	501,474,051.93		
应付账款	153,940,701.94	153,940,701.94	153,940,701.94		
其他应付款	949,221.18	949,221.18	949,221.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54,505.25	11,334,865.62	11,334,865.62		
长期应付款	23,580,991.30	26,257,216.19		15,937,204.80	10,320,011.39
小计	702,299,471.60	707,514,884.88	681,257,668.69	15,937,204.80	10,320,011.3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16,741,2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张利忠直接持有本公司 11.96% 股权；张利忠之关联人（配偶张文娟和儿子张震豪）合计持有本公司 13.05% 股权；张利忠和张文娟控制的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6.97% 股权；张文娟、张震豪和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控制的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06% 股权。张利忠、张文娟和张震豪于 2013 年 5 月 5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本公司的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时采取一致行动，故三人直接或间接合计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45.04%，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股东、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鸿翔钢结构有限公司	受股东戴建康控制
海宁科茂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注]
平湖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均系海宁科茂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桐乡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盐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科茂光伏有限公司	
桐乡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昱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郁祥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注]：海宁科茂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利忠委托高益峰和张利芳采取委托持股方式投资设立。2014 年 12 月，高益峰和张利芳将其代持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光年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明细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经编布		16,607.52

海宁科茂[注]	电费		406,748.67
---------	----	--	------------

[注]：包含海宁科茂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桐乡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海宁科茂[注]	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		50,808,685.20

[注]：其中 2016 年度包含海宁科茂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桐乡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嘉兴科茂光伏有限公司、海盐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桐乡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海宁昱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宁科茂	屋顶租赁		1,2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利忠	本公司	146,941,200.00[注1]	2017年5月27日至 2017年10月9日	2022年5月26日至 2022年10月8日	否
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	2017年1月12日	2018年1月11日	否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注2]	2017年2月13日	2018年2月9日	否

[注1]：同时由子公司以光伏电站提供抵押担保。

[注2]：同时由公司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9.24 万元	404.74 万元

(三)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小计			
应付账款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2,789.74
	桐乡科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51.04
小计			18,840.78
其他应付款			
	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		3,634.20

小 计			3,634.20
-----	--	--	----------

十、股份支付

2017年1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原公司总经理刘沛涛所持股权激励股份进行了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新聘关键管理人员孟凡强被授予的140.00万股股份，按照本次授予日与2016年1月股权激励授予时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61,000.00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根据芯能惠民公司与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农商银行）于2017年4月签订的银企战略合作协议，由海宁农商银行向芯能惠民公司推广的符合分布式光伏电站安装条件的客户提供信贷服务、结算和其他金融服务，同时芯能惠民公司在海宁农商银行开立保证金账户。若因芯能惠民公司安装质量、产品质量等问题给海宁农商银行带来损失的，海宁农商银行可优先从该保证金账户中扣款。另外，协议中规定该保证金账户日均存款余额不低于前述客户贷款日均余额的20%，最高为500.00万元，其中首期保证金为1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芯能惠民公司已按照协议安排存入项目保证金100.00万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2018年2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决议尚需股东大会审批。

根据公司2018年2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分别对全资子公司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和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即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现有的5,000万元人民币增至10,000万元人民币，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现有的5,000万元人民币增至8,000万元人民币。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租赁

根据公司与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将账面价值为9,902,020.10元的光伏电站作价9,000,000.00元转让给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然后通过融资租赁方式租回上述电站，产生相应服务费346,153.85元。公司对售后租回交易中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902,020.10元确认为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截至2017年12月

31 日，本项融资租赁已提前终止，尚未摊销完毕的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一次性结转至当期损益。

根据海宁茂隆与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将账面价值为 31,741,591.26 元的分布式光伏电站作价 37,409,900.00 元转让给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然后通过融资租赁方式租回上述电站，产生相应手续费 1,918,456.41 元。公司对售后租回交易中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5,668,308.74 元确认为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分摊完毕的递延损益 3,316,652.1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2,676,224.89 元(其中 1 年以内金额为 1,334,860.13 元)，第一年度至第三年度每年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7,968,602.40 元，第四年度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2,351,408.99 元。根据上述合同，公司支付荣年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保证金 11,222,970.00 元。

(二)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损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487.50	
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净敞口套期损益		
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利润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终止经营业务利润总额	-38,487.50	

减：终止经营业务所得税费用		
终止经营业务净利润	-38,487.50	
减：本期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加：本期转回的资产减值损失		
加：终止经营业务处置净收益（税后）	0.00	
其中：处置损益总额		
减：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终止经营损益合计	-38,487.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损益合计	-38,487.50	

2. 终止经营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26,487.50					

(三) 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本期产品分部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及服务	438,461,494.27	300,857,141.51
光伏产品	359,072,681.67	339,420,764.51
光伏发电	118,282,967.09	56,942,823.83
合 计	915,817,143.03	697,220,729.85

(四)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2017年1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对原公司总经理刘沛涛所持股权激励股份1,344.00万股予以调整，刘沛涛继续持有公司130.00万股股票，剩余股票以事先约定的价格分别向张利忠（实际控制人）、张健、孟凡强、陈建军、肖育辉、谭贤友转让614.00万股、140.00万股、140.00万股、140.00万股、140.00万股和40.00万股。鉴于刘沛涛作为原总经理在离职半年不能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且依据原《认购协议》其所持股票自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因此刘沛涛与上述股权受让方分别签署《关于刘沛涛所持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相关权益安排之协议书》

对上述安排进行具体约定。上述股份转让事项业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2. 2017 年 1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浙江省海宁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温岭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浙江芯能惠民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均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 根据公司 2017 年 2 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7 年 3 月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发行计划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股数不超过 8,8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最终发行数量在遵循中国证监会相关发行规则的基础上，由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协商确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浙江省海宁市 100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桐乡科联新能源 30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300MWp 太阳能光伏电站运维服务项目。

4. 根据公司 2017 年 2 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3 月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公司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同意除结合相关期间审计情况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外，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5. 2017 年 3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岱山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6. 2017 年 3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与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正泰）或其关联企业、ACWA Power（沙特阿拉伯的一家企业）或其关联企业、Kibar Holding（土耳其的一家企业）或其关联企业组成联合投标体，就土耳其能源局发起的 YEKA 1GW 光伏招标项目（主要包括 1GW 光伏电站、新能源实验室、500MW 硅片组件工厂的建设运营）进行投标。联合体投标中，ACWA Power 主要负责项目融资、Kibar Holding 主要负责当地事宜沟通、公司及浙江正泰负责技术提供。中标后，联合投标体将在土耳其设立项目公司，公司将持有不超过 25%的股权。该项目尚在初步沟通阶段，尚不具有确定性，联合投标体之间具体的权利和义务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7. 2017 年 4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嘉兴科洁、海宁茂隆、桐乡科联、台州芯能、嘉兴芯能、杭州芯能分别增资人民币 1,500.00 万元、2,000.00 万元、2,500.00 万元、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嘉兴科洁、海宁茂隆、桐乡科联、台州芯能、嘉兴芯能、杭州芯能注册资本分别由增资前的人民币 2,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2,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3,500.00 万元、5,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1,500.00 万元、2,000.00 万元和 600.00 万元。上述子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分别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 2017 年 6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江苏省舟盐城市设立全资

子公司盐城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9. 2017 年 6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浙江省临海市、江西省九江市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临海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九江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和 5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均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0. 2017 年 8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浙江省嘉兴市乍浦设立全资子公司嘉兴乍浦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1. 2017 年 8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上虞芯能、德清芯能、温岭芯能分别增资人民币 5,000.00 万元、500.00 万元、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上虞芯能、德清芯能、温岭芯能注册资本分别由增资前的人民币 1,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5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1,5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上述子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分别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2. 2017 年 9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浙江省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台州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3. 2017 年 11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安徽省芜湖市芜湖县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尚未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4. 2017 年 11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增加待注册全资子公司诸暨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5.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在江苏省海门市和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海门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彭泽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分别为 1,000.00 万元和 5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海门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 末 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7,025,294.07	100.00	5,769,342.13	1.16	491,255,951.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97,025,294.07	100.00	5,769,342.13	1.16	491,255,951.9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5,645,859.11	100.00	10,901,948.66	2.04	524,743,910.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35,645,859.11	100.00	10,901,948.66	2.04	524,743,910.45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691,373.47	5,084,568.67	5.00	218,038,973.16	10,901,948.66	5.00
1-2 年	6,847,734.63	684,773.46	10.00			
小 计	108,539,108.10	5,769,342.13		218,038,973.16	10,901,948.66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金额为 388,486,185.97 元，报告期内均不计提坏账。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5,132,606.53 元。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101,009,936.28	20.32	
桐乡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83,616,035.29	16.82	
嘉兴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37,100,000.00	7.46	
绍兴上虞智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4,441,278.08	6.93	1,722,063.90
嘉兴科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51,185.56	5.64	
小 计	284,218,435.21	57.17	1,722,063.90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871,401.31	100.00	229,744.87	0.09	243,641,656.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3,871,401.31	100.00	229,744.87	0.09	243,641,656.4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973,589.40	98.06	68,052.02	0.07	90,905,537.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0.00	1.94			1,800,000.00
合计	92,773,589.40	100.00	68,052.02	0.07	92,705,537.38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594,897.24	229,744.87	5.00	1,317,816.47	65,890.82	5.00
1-2年				21,612.00	2,161.20	10.00
小计	4,594,897.24	229,744.87		1,339,428.47	68,052.02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39,276,504.07 元，报告期内均不计提坏账。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61,692.85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239,270,199.21	89,634,160.93
押金及保证金	1,486,995.00	2,939,372.00

备用金		172,464.47
应收暂付款	3,114,207.10	
其他		27,592.00
合计	243,871,401.31	92,773,589.4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嘉兴能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233,676.22	1 年以内	36.59	
海宁茂隆微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900,403.23	1 年以内	12.26	
嘉兴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100,000.00	1 年以内	7.01	
温岭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88,278.00	1 年以内	6.56	
杭州科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300,000.00	1 年以内	5.86	
小计		166,522,357.45		68.28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7,703,472.17		327,703,472.17	85,503,472.17		85,503,472.17
合计	327,703,472.17		327,703,472.17	85,503,472.17		85,503,472.1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能发电子	35,543,472.17	10,000,000.00		45,543,472.17		
芯能微电网	160,000.00			160,000.00		
嘉兴科洁	15,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桐乡科联	12,300,000.00	27,700,000.00		40,000,000.00		
海宁茂隆	22,500,000.00	30,000,000.00		52,500,000.00		
嘉兴科联		8,000,000.00		8,000,000.00		
绍兴上虞		52,000,000.00		52,000,000.00		
平湖芯能		7,500,000.00		7,500,000.00		
台州芯能		10,000,000.00		10,000,000.00		
嘉兴芯能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三门芯能		3,000,000.00		3,000,000.00	
德清芯能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芯能		5,000,000.00		5,000,000.00	
淮安科洁		9,000,000.00		9,000,000.00	
湖州科洁		4,000,000.00		4,000,000.00	
杭州芯能		4,000,000.00		4,000,000.00	
杭州科洁		6,000,000.00		6,000,000.00	
芯能惠民		2,000,000.00		2,000,000.00	
温岭芯能		9,000,000.00		9,000,000.00	
岱山芯创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临海芯能		7,000,000.00		7,000,000.00	
小 计	85,503,472.17	242,200,000.00		327,703,472.17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00,821,335.92	772,947,061.08	1,128,411,640.21	884,342,825.17
其他业务收入	33,443,545.80	32,760,503.60	92,273,320.95	80,708,349.09
合 计	1,034,264,881.72	805,707,564.68	1,220,684,961.16	965,051,174.26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9,315.07
合 计		109,315.07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	15,055,966.27	

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724.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61,000.00	
小 计	12,089,242.17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888,423.37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200,818.8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2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5	0.26	0.26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6,383,515.44	
非经常性损益	B	11,200,818.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5,182,696.6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899,850,686.2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同一控制下企业及业务合并	I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购买少数股东所持股权	I2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股份支付	I3	2,761,00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11.0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pm \frac{I \times J}{K}$	960,573,36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12.1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C/L$	10.95%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6,383,515.44
非经常性损益	B	11,200,818.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5,182,696.64
期初股份总数	D	412,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G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缩股数	K	
报告期月份数	L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M=D+E \times F/L+G \times H/L-I \times J/L-K$	412,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N=A/L$	0.2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P=C/L$	0.26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